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编制单位：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二零二四年五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欧阳泽祥

项目负责人：方武

建设单位：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盖章）

电话：18109668667

邮编：246003

通讯地址：安庆市迎江区华圣路 22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安庆市迎江区华圣路 22 号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现有院区内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12 月		
调试时间	2023 年 8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3 年 11 月 17-18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安庆市迎江区生态环境 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安庆市环信环保技术有 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8678.88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8 万	比例	1.24%
实际总投资	7000 万	实际环保投资	108 万	比例	1.54%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p> <p>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 年 10 月 1 日）。</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 2017 年 11 月 22 日；</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5 月 15 日。</p> <p>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6 年 8 月 1 日</p> <p>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p>				

	<p>1)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安庆市环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21年2月；</p> <p>2) 《关于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安庆市迎江区生态环境分局，迎江环管函[2021]3号，2021年3月9日。</p>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1、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地理设置，且各污水池均加盖密闭，产生的臭气影响较小。</p> <p>2、本项目废水来源主要是为隔离住院楼产生的医疗废水、隔离宿舍楼职工产生的生活废水。均通过新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城东污水处理厂最终排至长江。</p> <p>3、本项目主要噪声为污水处理站泵类、风机等动力设备及人员活动产生的噪声，噪声值一般为60~85dB(A)。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p> <p>4、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以及隔离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医疗废物种类主要包括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和化学性废物四大类，分别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中的HW01类841-001-01、841-002-01、841-004-01、841-005-01，其中841-001-01、841-002-01类别的运输及处置环节属于豁免管理，故841-001-01、841-002-01类固废经消毒后与生活垃圾一并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其他类别医疗废物经消毒灭菌、毁形后作为医疗垃圾送有资质单位处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暂存于危废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产生的生活垃圾经消毒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危险废物在厂内贮存时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p>

表 1.1 验收执行标准及限值

类别	执行/参照标准	项目	单位	标准限值	
厂界无组织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466-2005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	噪声	dB (A)	昼间 60	
				夜间 50	
废水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中预处理标准及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取其最严值	PH、COD、NH ₃ -N、BOD、SS、总余氯、粪大肠菌群	mg/L (ph 无量纲、粪大肠菌群 MPN/l)	PH	6-9
				COD	250
				NH ₃ -N	45
				BOD	100
				SS	60
				总余氯	0.5
				粪大肠菌群	5000

注：氨氮限值还应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详见附件 20。

表二

工程建设基本内容：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即安庆市精神病医院，成立于 1973 年，是安徽省内建院较早的几所地市级专科医院之一，位于安庆市发展规划的中心区域，占地约 29559 平方米。是集医疗、预防、保健、康复、科研、教学及司法鉴定等为一体的三级专科医院。目前医院拥有在职职工 305 人，其中高级职称 15 人，中级职称 82 人。编制床位 600 张，开设 8 个病区，其中 6 个封闭管理病区，1 个精神科开放病区和康复科病区。年门诊量 16 万余人次，年收治病人 5 千余人，日在院病人近千人。配套设施污水处理站规模为 240t/d。该医院不接纳除精神病人以外的病人，不开设传染病科，不设置手术室。不设置动物及生物实验室等。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现有项目包括 2002 年建成的“安庆市精神病医院改扩建项目”、2016 年建成的“安庆市精神病医院改扩建项目”。2002 年建成的“安庆市精神病医院改扩建项目”于 2002 年 8 月委托安庆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了《安庆市精神病医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02 年 9 月取得原安庆市环境保护局批复；2016 年建成的“安庆市精神病医院改扩建项目”于 2011 年 1 月委托安庆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了《安庆市精神病医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1 年 5 月取得原安庆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函[2011]246 号文批复，该项目于 2020 年 4 月完成自主验收。

2020 年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让有关部门深刻体会到，必须进一步加强传染性疾病的预防和救治工作，开展医疗机构的传染病预防和收治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是收治精神病的专科医院，没有专门设置的传染病隔离病区。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基于当前的形势和今后的发展的角度，决定利用院区空余场地，多方筹集资金进行传染病隔离病区建设项目。医院拟利用院内空闲土地建设隔离住院楼、隔离宿舍楼，占地约 2083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1000 平方米，新增床位 200 张；隔离住院楼主要用于发生传染病疫情时用于精神病患者隔离使用，隔离宿舍楼供职工隔离使用。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安庆市发改委以安发改许可[2020]47 号文下达了“关于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代码：2020-340802-84-01-006731。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于 2021 年 2 月取得安庆市环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上报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2021

年3月9日安庆市迎江区生态环境分局以（迎江环管函[2021]3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同意项目建设。

目前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已建设了一栋4层隔离宿舍楼、一栋6层隔离住院楼，环保设施齐全，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因此2023年11月公司委托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2.1 投资情况

实际投资7000万元，其中环保实际投资108万元。

2.2 劳动定员与年工作小时

本次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全年运行365天。

2.3 验收范围

验收内容：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主体工程及相应配套环保设施等。

2.4 项目环评主要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隔离住院楼	住院楼内设有康复训练病房、老年科病房、精神科病房、儿童科病房等，疫情用于患者隔离 新增200张床位，1栋、6层、建筑面积为8000平方米	住院楼建筑面积9119.37平方米；宿舍楼建筑面积2519.34平方米
	隔离宿舍楼	疫情用于医院现有职工隔离使用 1栋、4层、建筑面积为3000平方米	
辅助工程	食堂	位于医院西北侧，依托现有。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医疗废物临时储存	项目产生的医疗危废、污水处理站污泥需经双层包装袋密封，采用鹅颈结式封口，分层封扎，并粘贴危废标识后，采用防渗托盘装载，与现有固废分区分类暂存于现有危废库内。依托现有27m ² 医疗废物贮存库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接自院内现有自来水管网，主要用于生活用水；本项目用水量为113t/d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排水	本次项目产生的传染性废水经新增的“预消毒+生物接触氧化+消毒工艺”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200t/d）处理后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100t/d。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供电	接自院内现有供电管网； 项目用电量 1 万度/a。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职工生活污水，收集后进入新建的“预消毒+生物接触氧化+消毒工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与院区其他处理后的废水一并经总排口接入皖江大道污水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最终排至长江。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噪声	污水处理站泵采取减震安装、风机设置消音器。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弃物	项目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分类收集后，采用双层包装袋包装后并贴标签后暂存，委托具有医疗废物处理资质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消毒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2.5 项目生产设备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型号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设备名称	数量	
1	彩超	1 台	彩超	1 台	详见附件 19。
2	呼吸机（无创）	4 台	呼吸机（无创）	2 台	
3	心电图机	3 台	心电图机	1 台	
4	心电监护仪	3 台	心电监护仪	1 台	
5	除颤仪	3 台	除颤仪	1 台	
6	麻醉机	1 台	麻醉机	1 台	
7	消毒器	60 台	消毒器	0	
8	负压消毒设备	2 台	负压消毒设备	0	
9	罗氏 501 模块	1 台	罗氏 501 模块	0	

2.6 物料能源消耗

表 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消耗量	类别	备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1	一次性空针、输液管	8598 只	8598 只	医疗器械	
2	一次性中单、小单	369 张	369 张		
3	一次性手套	189 包	189 包		
4	一次性尿带、尿管	10 只	10 只		
5	棉球、棉签、纱布等各种辅料	3376 包	3376 包		

6	针剂药品	22221 支	22221 支	药品	
7	口服药剂	791985 片	791985 片		
8	普通方剂用药	250kg	250kg		
9	乙醇	50 瓶	50 瓶	消毒剂	500ml/瓶, 器具及空气消毒剂
10	污水处理站消毒剂 (过硫酸氢钾药剂)	0.1t	0.1t		产品名称: 水洁洁一一消毒粉

2.7 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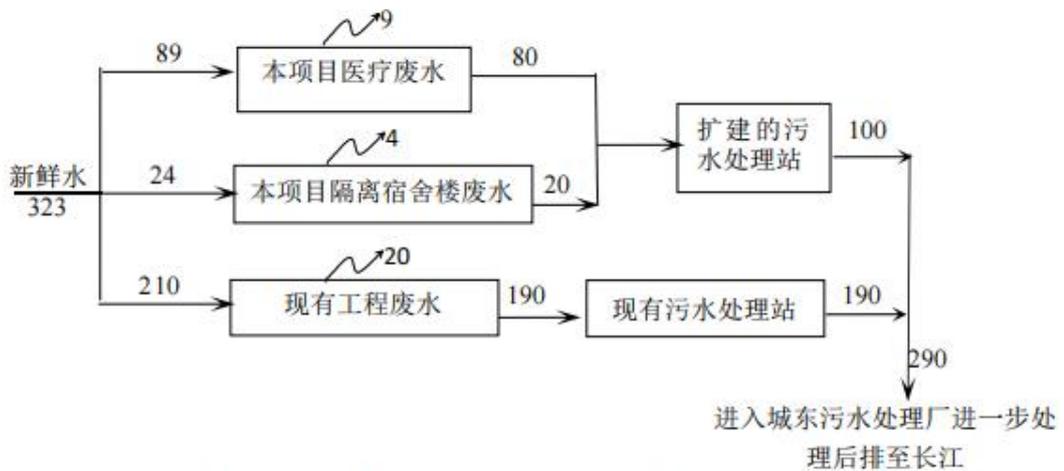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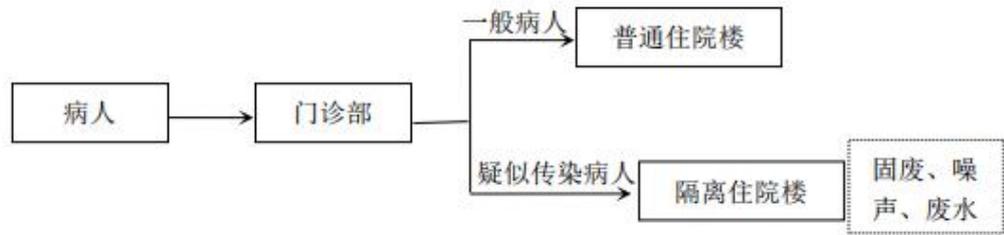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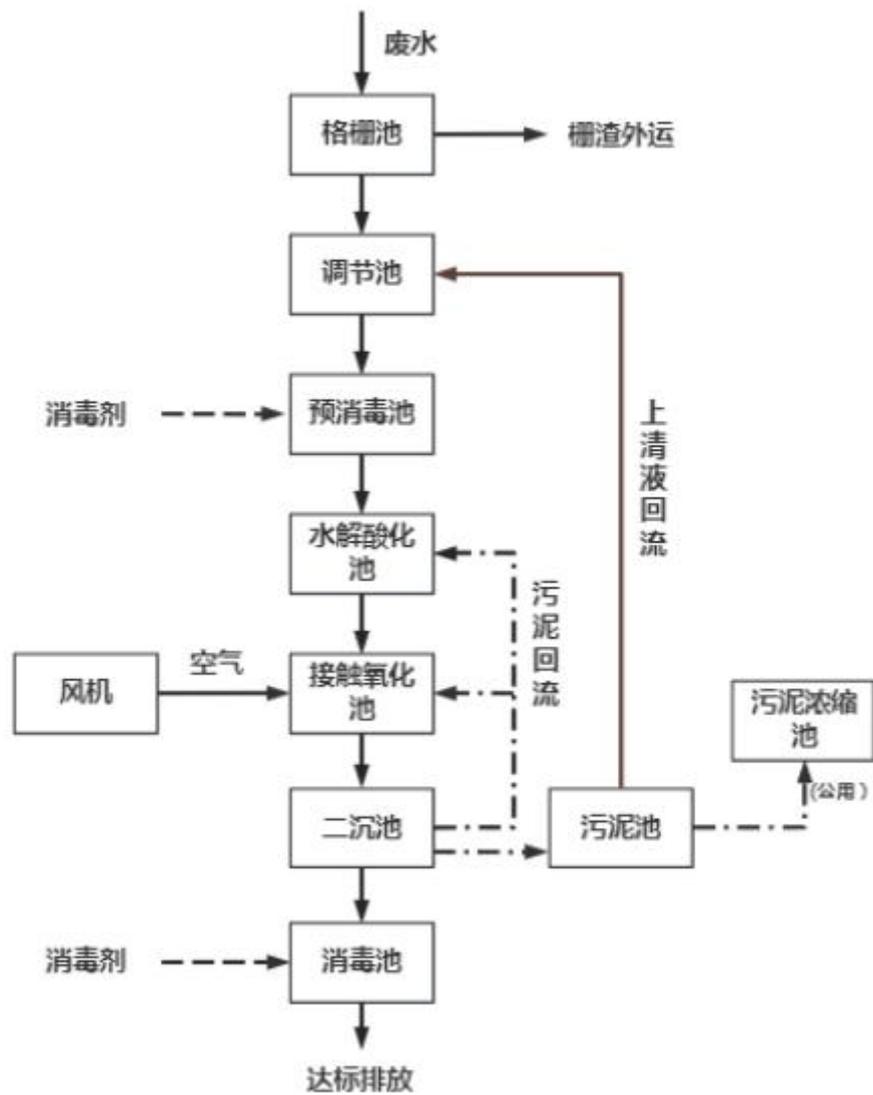
本项目废水来源主要为隔离住院楼产生的医疗废水、隔离宿舍楼职工产生的生活废水。均通过新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城东污水处理厂最终排至长江。因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故医护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废水纳入此次项目隔离宿舍楼职工产生的生活废水。

2.8 工艺流程

本项目本项目主要是在第六人民医院院内空地建设传染病隔离病区项目，就诊的患者先挂号，经医生初步诊断后，进行检查后由医生诊断再治疗，治疗根据检查结果进行对症治疗，一般病人进入现有工程的普通住院楼，疑似传染病人以及职工进入本次新建的隔离住院楼、隔离宿舍楼进行隔离、观察、简单药物治疗，确诊为传染病人后送至安庆市区定点传染病治疗中心；无需住院的患者诊断后拿药离开。在检查、住院等过程中会有废弃医疗器械、废弃药物等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及医疗废水产生。



污水处理站工艺



流程说明：传染病区的医疗废水，经格栅去除污水中颗粒较大的杂质及悬浮物，经过格栅井的水自流到调节池，经调节池调节后泵入预消毒池，采用过硫酸氢钾进行

消毒处理，经消毒杀菌处理后进入水解酸化池，进入水解酸化池分解大分子较难降解的有机物，同时对回流的消化液进行脱氮处理，其出水进入接触氧化池，在氧化池中有穿孔曝气装置，安装于池底部，进行高效曝气，在好氧条件下对废水中的有机物进行最终降解，并且对废水中的氨氮氧化为硝态氮。利用低噪音的回转式鼓风机风机提供气源，以最大效率的曝气效果对水体进行充氧曝气，满足好氧微生物的生化需要，同时池内安装生物填料，保证池中微生物的载体量。既能稳定有效地降解污水中的有机物，同时设备也具有动力小、造价低、运转成本低、管理方便、噪音低等特点。

接触氧化池出水进入二沉池，经二沉池处理的废水进入消毒池处理。

二沉池出水自流入消毒池，消毒池采用过硫酸氢钾消毒。外购的过硫酸氢钾是无机复合盐，其消毒有效成分是单硫酸根离子，稳定性好，在水溶液条件下释放出新生态氧，直接对微生物细胞壁蛋白进行氧化反应从而达到消毒效果；同时会释放出自由基，干扰微生物的酶系统，迅速导致微生物蛋白分子失去活性。过硫酸氢钾药剂有效活性成分杀菌作用时间短，有效时间长，灭杀微生物效果受影响因素少，不产生有毒有害物质，可更好的产生消毒效果。外购的过硫酸氢钾中含有少量氯化钠，在水溶液中过硫酸氢钾能够把氯离子氧化成氯气从而产生低浓度的次氯酸，氧化和氯化同时发生，起到良好的消毒作用。消毒池出水自流到规范化排污口，通过排污口流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所使用的消毒剂为水洁洁一消毒粉，可灭杀化脓性球菌、肠道致病菌、致病性酵母菌、细菌芽孢、沙门氏菌、志贺氏菌和医院感染常见细菌，并能有效灭活病毒。其主要有效成分及含量为：过一硫酸氢钾复合盐、二氯异氰尿酸钠。过一硫酸氢钾复合盐含量22%-26%，有效氯含量40%-48%，活性氧9%-11%。

本项目污泥采用石灰作为消毒剂进行消毒。

污水站构筑物及设备清单

项目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土建部分	1	格栅池	3.5×0.8×2.5m	1	座
	2	调节池	5×3.5×4.5m	1	座
	3	预消毒池	5×1×4.5m	1	座
	4	水解酸化池	5×2.2×4.5m	1	座
	5	接触氧化池	5×3.6×4.5m	1	座

	6	二沉池	3.6×3.6×4.5m	1	座
	7	消毒池	2.2×1.8×4.5m	1	座
	8	污泥池	2.2×1.5×4.5m	1	座
	9	设备间	6×6×3m	1	座
设备部分	10	机械格栅	不锈钢	1	套
	11	提升泵	不锈钢	2	台
	12	液位浮球		1	只
	13	预消毒加药机	1000L	1	套
	14	管道混合器		1	套
	15	生物填料	含支架	100	m ³
	16	曝气器		90	只
	17	风机	80S	2	台
	18	配电柜	不锈钢	1	只
	19	电缆管道阀门	国标	1	批
	20	消毒加药机	1000L	2	套
	21	布水器		1	套
	22	收水堰		3	套
	23	中心沉降筒	含支架	1	套
	24	出水堰		1	套
	25	污泥泵	不锈钢	2	台

2.9 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对照生态环境部于 2020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中相关的规定，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措施均无重大变动情况。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及排放：

1、废气污染源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地理设置且各个污水池均加盖密闭，可有效的减小臭气对空气的污染；另外污水站周围应通过加大绿化，可种植若干花卉，以美化环境。污水处理站与病房之间，应尽可能种植高大、能吸收臭气、有净化空气作用的树木，以减少臭气和风机噪音对周围住户和医院内病人的干扰。故本项目产生的臭气影响较小。

2、废水污染源

本项目废水来源主要为隔离住院楼产生的医疗废水、隔离宿舍楼职工产生的生活废水。均通过新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城东污水处理厂最终排至长江。

3、噪声污染源

项目主要噪声为污水处理站泵类、风机等动力设备及人员活动产生的噪声。

通过采取合理布设、厂房屏蔽等噪声防治措施后（在污水站东侧增加了房间，用于隔音），再经距离衰减，可减小本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以及隔离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医疗废物种类主要包括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和化学性废物四大类，分别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中的HW01类841-001-01、841-002-01、841-004-01、841-005-01，其中841-001-01、841-002-01类别的运输及处置环节属于豁免管理，故841-001-01、841-002-01类固废经消毒后与生活垃圾一并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其他类别医疗废物经消毒灭菌、毁形后作为医疗垃圾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暂存于危废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隔离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经消毒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表 3.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形态	污染防治措施
1	医疗废物	HW01	841-001-01	1.96	液态、 固态	双层包装袋进行装载，暂存 2 天委托相应资质公司处置；HW01 类
			841-002-01			
			841-004-01			
			841-005-01			
		HW03	900-002-03			841-001-01、841-002-01 医疗废物运输及处置环节豁免管理，其消毒处理后与生活垃圾一并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2	污泥	HW01	841-001-01	10	固态	
3	生活垃圾	/	/	36	固态	消毒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表 3.2 “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主要污染物	环评设计内容	落实情况
大气污染源	污水站臭气	臭气浓度	污水处理站地理设置，且各污水池均加盖密闭，产生的臭气影响较小。	污水处理站地理设置，且各污水池均加盖密闭，产生的臭气影响较小。
水污染源	隔离住院楼产生的医疗废水、隔离宿舍楼职工产生的生活废水	PH、COD、NH3-N、BOD、SS、总余氯、粪大肠菌群	本次项目产生的传染性废水经新增的“预消毒+生物接触氧化+消毒工艺”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 200t/d）处理后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本次项目产生的传染性废水经新增的“预消毒+生物接触氧化+消毒工艺”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 200t/d）处理后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固废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收集消毒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收集消毒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危险废物	污泥、医疗	医疗废物、污泥双层包装	医疗废物、污泥双层包装

		废物	袋进行装载，贴标消毒后于危废库分区分类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HW01类841-001-01、841-002-01医疗废物运输及处置环节豁免管理，其消毒处理后与生活垃圾一并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袋进行装载，贴标消毒后于危废库分区分类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HW01类841-001-01、841-002-01医疗废物运输及处置环节豁免管理，其消毒处理后与生活垃圾一并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噪声	机械噪声	设备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采用隔音、消声材料；厂房隔音、基础减振等隔声降噪措施	采用低噪声设备、采用隔音、消声材料；厂房隔音、基础减振等隔声降噪措施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

4.1.1 项目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属于鼓励类 5 中“三十七、卫生健康 6、传染病、儿童、精神卫生专科医院和康复医院（中心）、护理院（中心、站）、安宁疗护中心、全科医疗设施建设与服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规划符合性

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利用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现有闲置土地进行扩建，根据安庆市人民政府颁发的土地使用证（庆国用 2003 字第 06 号），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所属地块为医院用地；同时根据《安庆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项目所属地块属于医疗服务用地，故本项目选址合理。

4.1.2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

(1) 常规污染因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本项目位于安庆市迎江区华圣路，环境空气质量状况引用安庆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发布的《安庆市 2022 年环境质量公报》中的大气环境质量数据，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项目所在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果见下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3	40	57.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2	70	74.3	达标

CO	第95百分位数	1000	4000	25	达标
O ₃	第90百分位数	158	160	98.8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4	35	97.1	达标

表 4-1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由上表可知，安庆市区域环境空气六项基本污染物能满足 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及其修改单中二类区相关标准限值要求，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

2. 地表水环境质量

根据《2022 年安庆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22 年安庆市境内主要水体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地表水质量全省排名第 4，全市 18 个国控断面全部达到考核要求；23 个省控断面均优于 III 类标准；12 个主要湖库中，除龙感湖和黄湖营养化状态为轻度富营养化，其余湖库均为中营养。县级以上在用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

项目区域地表水现状国控考核断面主要为长江皖河口、长江前江口、皖河大桥三个监控断面，省控断面主要为长江安庆三水厂、长江石化总排两个监控断面，根据质量公报可知，长江皖河口、长江前江口、皖河大桥等三个国控断面地表水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 类标准的要求，长江安庆三水厂、长江石化总排等省控断面水质均优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的要求。

3. 声环境质量

本项目于 2021 年 1 月 4 日、5 日委托安徽辰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周边环境进行了声环境现状监测，监测布点图见附图，监测结果见下表 4-2。根据现状监测结果表明，医院四个厂界以及附近敏感点声环境质量能够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表 4-2 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类别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杭派滢澜香堤小区		安徽农科院棉花研究所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月4日	54.7	36.8	49	43.6	51	40.7	51.4	41	54.5	44.9	53.8	44.1
1月5日	53.8	43	53	42.1	53.6	42.6	53.8	42.6	56.7	44.8	56.4	45.1
标准值	60	50	60	50	60	50	60	50	60	50	60	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4.土壤环境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属于IV类项目，故本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质量评价。

5.地下水环境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 HJ610-2016》，本项目属于IV类项目，故本项目可不进行地下水环境质量评价。

6.生态环境

通过现场勘察可知，项目周边生态环境以居住及行政办公为主。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森林公园，项目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工程占地范围属一般区域；本项目工程占地范围为 0.0021km²。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 HJ19-2011》，故本项目生态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

表 4-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厂界最近距离(m)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及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	/	/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水环境	长江	S	1240	/	GB3838-2002 中III类标准
声环境	区域声环境质量	/	厂界外 200m 范围内		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杭派滢澜香堤小区	E	25	1200 人	

安徽农科院棉花研究所	W	20	39人
------------	---	----	-----

4.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2.1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关于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文号：迎江环管函（2021）3号）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你单位报来《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代码2020-340802-84-01-006731，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将审查意见函告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所述内容及评价结论

拟建项目位于迎江区华圣路22号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现有院区内，利用现有闲置土地建设一栋4层传染病隔离宿舍楼、一栋6层隔离住院楼，占地约2083平方米，建筑面积约11000平方米，新增床位200张。项目总投资约8678.8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8万元。项目已获得安庆市发改委《关于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安发改许可(2020)47号）。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建设该项目。

二、你公司须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

合理组织施工，严格控制施工场地、施工机械和车辆运输扬尘及噪声等对环境的影响。严格落实《安庆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宜政发(2014)3号）、《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和预拌混凝土生产扬尘污染防治标准》（试行），做到工地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出入车辆冲洗、路面硬化、拆迁工地湿法作业、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百”。严格控制施工场界噪声，合理布置施工机械，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高噪声施工作业应安排在昼间进行并远离敏感点布置，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有关规定。施工废料尽量回用，挖方应及时回填或清运，避免造成水土流失，运输车辆必须规范运输、“净车出场”，防止土方洒落造成扬尘污染。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化，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置。

(二)加强运营期环境保护

1、水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废水主要为隔离住院楼产生的医疗废水、隔离宿舍楼产生的职工生活废水，废水经新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预消毒+生物接触氧化+消毒工艺)排至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最终排至长江。废水排放指标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它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预处理标准”及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取其中最严值。

2、固废防治措施。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弃物处理措施。项目产生的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和化学性废物均属于医疗废物，均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中，其中感染性废物(HW01类841-001-01)、损伤性废物(HW01类841-002-01)运输及处置环节属于豁免管理，故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经消毒后与消毒后的生活垃圾一并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其他类别医疗废物经消毒灭菌、毁形后作为医疗垃圾送有资质单位处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栅渣、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应按照《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中要求，在专用储泥池内投加石灰或漂白粉为消毒剂进行消毒；污泥经消毒后采用密封袋或桶装暂存后交由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做无害化处置。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在厂内贮存期间，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采取防渗措施并在危险废物堆放处设置标志，转移和处置按照《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的规定进行。

3、噪声防治措施。落实《报告表》中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在运营过程中，经减震、隔声及距离衰减后，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三)加强运营期风险应急及防范措施

你单位应强化风险防范意识，杜绝突发性污染事故发生。按照相应规范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并在营运前按规定办理应急预案备案手续。配备应急设施器材，定期组织应急人员演练，做好区域风险应急联动工作。

(四)落实自行监测工作和排污许可制度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相关要求，你公司应严格落实自行监测工作，制定环境监测计划，主动公开相关监测结果；同时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

《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要求，适时开展排污申报工作，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五)项目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建设单位需加强对隐蔽工程、防渗工程等内容的管控。项目符合环保竣工条件后请你单位主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并及时向我局报备。

(六)强化信息公开及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在项目施工及运营过程中，你单位应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落实相关要求，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公布相关环境信息，保障公众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环境权益。

(七)总量控制目标

本项目氨氮排放总量不超过 0.53 吨/年，其他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不超过已许可总量范围。

三、其他要求

1、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采用的防治污染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严格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向我局报告，待正式批准后方可开工建设 and 生产。

2、你单位需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

(企业社会信用统一代码:48561678534080011A5201)

迎江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1 年 3 月 9 日

4.3、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如下表所示：

(1) 《关于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文号：迎江环管函〔2021〕3 号）与实际对照表

表 4-13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及其落实情况

序号	项目环评批复要求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	----------	----------

1	<p>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废水主要为隔离住院楼产生的医疗废水、隔离宿舍楼产生的职工生活废水，废水经新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预消毒+生物接触氧化+消毒工艺)排至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最终排至长江。废水排放指标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它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预处理标准”及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取其中最严值。</p>	<p>已落实，本项目医疗废水和职工生活废水经新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预消毒+生物接触氧化+消毒工艺)排至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最终排至长江。废水排放指标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它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预处理标准”及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取其中最严值。(注：氨氮限值还应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详见附件20。)</p>
2	<p>落实《报告表》中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在运营过程中，经减震、隔声及距离衰减后，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p>	<p>已落实，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设备加设减振垫、设置隔声屏障、安装消声器和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p>
3	<p>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弃物处理措施。项目产生的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和化学性废物均属于医疗废物，均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中，其中感染性废物(HW01类841-001-01)、损伤性废物(HW01类841-002-01)运输及处置环节属于豁免管理，故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经消毒后与消毒后的生活垃圾一并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其他类别医疗废物经消毒灭菌、毁形后作为医疗垃圾送有资质单位处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栅渣、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应严格按照《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中要求，在专用储泥池内投加石灰或漂白粉为消毒剂进行消毒；污泥经消毒后采用密封袋或桶装暂存后交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做无害化处置。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在厂内贮存期间，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采取防渗措施并在危险废物堆放处设置标志，转移和处置按照《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的规定进行。</p>	<p>已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物处理措施。项目产生的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和化学性废物均属于医疗废物，均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中，其中感染性废物(HW01类841-001-01)、损伤性废物(HW01类841-002-01)运输及处置环节属于豁免管理，故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经消毒后与消毒后的生活垃圾一并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其他类别医疗废物经消毒灭菌、毁形后作为医疗垃圾送有资质单位处置。污泥经消毒后采用密封袋或桶装暂存后交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做无害化处置。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在厂内贮存期间，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相关规定采取防渗措施并在危险废物堆放处设置标志，转移和处置按照《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的规定进行。</p>

4	<p>加强运营期风险应急及防范措施。你单位应强化风险防范意识，杜绝突发性污染事故发生。按照相应规范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并在营运前按规定办理应急预案备案手续。配备应急设施器材，定期组织应急人员演练，做好区域风险应急联动工作。</p>	<p>已编制应急预案并备案。</p>
5	<p>落实自行监测工作和排污许可制度。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相关要求，你公司应严格落实自行监测工作，制定环境监测计划，主动公开相关监测结果；同时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要求，适时开展排污申报工作，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p>	<p>已落实，自行监测工作和排污许可制度。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相关要求，严格落实自行监测工作，保证监测质量，做好监测数据记录与保存工作；按排污许可证分类名录，公司项目属于简化管理，已办理排污许可申领。</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根据检测单位提供的资料，整个验收检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如下。

(1) 验收监测质量控制

- 1) 及时了解生产工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检测要求；
- 2) 合理布置监测点位，保证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 3)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 4) 现场采样和测试前，空气采样器要进行流量校准，声级计需用声级计校准器进行校准；
- 5) 样品采集、运输、保存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要求实施；
- 6) 检测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核、审核、审定后方可报出。

(2) 监测分析方法及其监测仪器。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及其监测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来源	检出限	仪器设备
废水			
生化需氧量 (BOD ₅)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生化培养箱 SSPX-250B-Z/13476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pH 计
化学需氧量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电子天平 FA1204B/ 40101310503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800PC/ 18001306001
总余氯	《水质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HJ 586-2010	/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800PC/18001306001
粪大肠菌群	《水质粪大肠菌群测定 多管发酵法》HJ 347.2-2018	20MPN/L	电热恒温培养箱 HPX-9082MBE/13364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10	/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AWA6228 型/108856 AWA6221A 型/1002695

(3)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

水质监测分析质量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水质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和数据计算全过程严格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规定执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中采取全程空白、平行样等质控措施。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使用仪器为经检验机构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的测试仪器。废气样品的采集、分析及分析结果的计算，严格按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大气和废气部分）、《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执行，实行全程序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规定进行，使用仪器为经检验机构检定合格并且在有效期以内的噪声分析仪，测量仪器使用前、后进行了校准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可靠性。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按照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结合现场勘查，编制了验收监测实施方案，并委托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2023年11月18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验收监测内容如下：

(1) 废气

表 6.1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污染物种类	布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1#	厂界上风向	臭气浓度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采样 3 次
	2#	厂界下风向		
	3#			
	4#			

(2) 废水

表 6.2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污染物种类	布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DW001	污水总排口	PH、COD、BOD ₅ 、 氨氮、SS、总余氯、 粪大肠菌群数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 3 次

(3) 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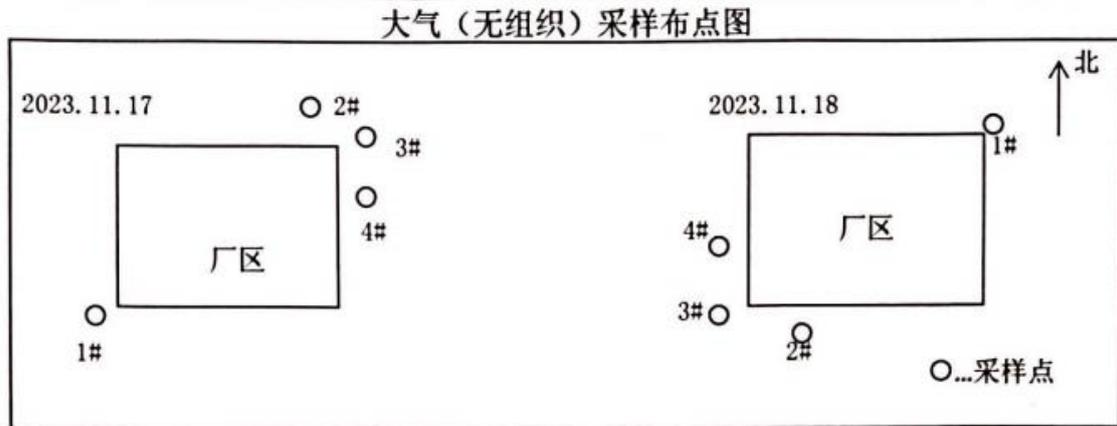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污染物种类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1#	厂界东	厂界噪声	连续监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
	2#	厂界南		
	3#	厂界西		
	4#	厂界北		

(3) 验收监测点位布置图

本次验收检测日期为2023年11月17日-11月18日，验收检测期间点位布置如图6.1、所示。

图 6.1 监测点位布置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2023年11月17日~11月18日），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同步对该公司的营运情况和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监察。监察结果表明：在现场监测期间该公司正常营运，各污染治理设施正常使用。

验收监测结果:

（一）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排放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统计见表 7.1。

表 7.1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单位：无量纲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无量纲）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3.11.17	臭气浓度	1#	10	10	10
		2#	10	10	10
		3#	10	10	10
		4#	10	10	10
2023.11.18	臭气浓度	1#	10	10	10
		2#	10	10	10
		3#	10	10	10
		4#	10	10	10

数据分析（无量纲）

分析	日期	2023.11.17	2023.11.18

	臭气浓度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最大值	10	10
标准限值	10	1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分析与评价：

由以上数据得出，在 2023 年 11 月 17 日和 2023 年 11 月 18 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污染物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0（无量纲），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限值要求，属于达标排放。

综上所述，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排放标准，属于达标排放。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7.3。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最大值）

监测日期	气温（℃）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天气
2023.11.17	8.1-10.7	102.5-102.7	西南	1.1-1.3	晴
2023.11.18	9.9-12.5	102.3-102.6	东北	1.1-1.3	晴

2、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场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单位：dB（A）

点位编号	点位名称	2023.11.17		2023.11.18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厂界东	53.0	48.1	53.2	47.7
2#	厂界南	53.9	48.2	52.9	48.4
3#	厂界西	52.6	46.9	51.7	46.9
4#	厂界北	54.4	47.6	56.9	46.5
执行标准限制		60	50	60	5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分析与评价：

由以上监测数据得出，在 2023 年 11 月 17 日和 2023 年 11 月 18 日验收监测期间，昼间噪声监测范围为 51.7dB（A）-56.9dB（A），夜间噪声监测范围为 46.5B（A）-48.4dB（A）。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昼间≤60dB（A）；夜间≤50dB（A））。

综上所述，厂界噪声排放满足（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限值，属于达标排放。

3、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mg/L pH 无量纲 粪大肠菌群 MPN/l

监测时间、点位		监测结果		COD	BOD ₅	NH ₃ -N	SS	pH	总余氯	粪大肠菌群
		1	2	3	1	2	3	1	2	3
2023.11.17	污水总排口	1	62	3.4	19.3	32	7.6	0.08	150	
		2	65	3.6	18.9	29	7.3	0.07	200	
		3	69	4.0	19.1	29	7.5	0.07	190	
2023.11.18	污水总排口	1	67	3.8	18.5	27	7.3	0.06	240	
		2	70	3.9	18.3	26	7.5	0.06	140	
		3	64	3.6	18.9	27	7.2	0.06	170	
标准限值			250	100	45	60	6-9	0.5	500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废水监测结果分析与评价：

由以上监测数据得出：在 2023 年 11 月 17 日和 2023 年 11 月 18 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污水总排口 pH 值范围为 7.2-7.6 无量纲，其他各污染物日均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SS：32mg/L、COD：70mg/L、BOD₅：4.0mg/L、NH₃-N：19.3mg/L、总余氯：0.08mg/L、粪大肠菌群：240MPN/l，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预处理标准及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中的最严值。

综上所述，废水污染物排放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预处理标准及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中的最严值，属于达标排放。

注：氨氮限值还应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详见附件 20。

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生产设备年运行时间为 365 天，其中本项目排水量为 100t/d，根据监测数据可得，氨氮排放量为 0.70445t/a（ $19.3 \times 100 \times 365 \times 10^{-6}$ ）。满足环评及批复对本项目下达的总量限值：氨氮排放总量 0.73t/a（全院排入外环境 0.53t/a，其中本项目排入外环境 0.18t/a）。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一）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气污染物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

无组织废气

在 2023 年 11 月 17 日和 2023 年 11 月 18 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污染物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0（无量纲），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限值要求，属于达标排放。

综上所述，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排放标准，属于达标排放。

2、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

在 2023 年 11 月 17 日和 2023 年 11 月 18 日验收监测期间，昼间噪声监测范围为 51.7dB（A）-56.9dB（A），夜间噪声监测范围为 46.5B（A）-48.4dB（A）。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昼间≤60dB（A）；夜间≤50dB（A））。

综上所述，厂界噪声排放满足（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限值，属于达标排放。

3、项目固废处置情况

固体废物及危废均得到合理处置。

4、废水污染物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

在 2023 年 11 月 17 日和 2023 年 11 月 18 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污水总排口 pH 值范围为 7.2-7.6 无量纲，其他各污染物日均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SS：32mg/L、COD：70mg/L、BOD5：4.0mg/L、NH3-N：19.3mg/L、总余氯：0.08mg/L、粪大肠菌群：240MPN/l，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预处理标准及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中的最严值。

综上所述，废水污染物排放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预处理标准及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中的最严值，属于达标排放。

注：氨氮限值还应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详见附件 20。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生产设备年运行时间为 365 天，其中本项目排水量为 100t/d，根据监测数据可得，氨氮排放量为 0.70445t/a ($19.3 \times 100 \times 365 \times 10^{-6}$)。满足环评及批复对本项目下达的总量限值：氨氮排放总量 0.73t/a（全院排入外环境 0.53t/a，其中本项目排入外环境 0.18t/a）。

验收监测建议：

- (1) 确保污水工艺运行正常，做好消毒工作。
- (2) 加强环保规章制度管理。
- (3) 加强固废管理。

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建设该项目。

二、你公司须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一) 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

合理组织施工，严格控制施工场地、施工机械和车辆运输扬尘及噪声等对环境的影响。严格落实《安庆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宜政发〔2014〕3号）、《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和预拌混凝土生产扬尘污染防治标准》（试行），做到工地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出入车辆冲洗、路面硬化、拆迁工地湿法作业、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百”。严格控制施工场界噪声，合理布置施工机械，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高噪声施工作业应安排在昼间进行并远离敏感点布置，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有关规定。施工废料尽量回用，土方应及时回填或清运，避免造成水土流失，运输车辆必须规范运输、“净车出场”，防止土方洒落造成扬尘污染。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化，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置。

(二) 加强运营期环境保护

1、水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废水主要为隔离住院楼产生的医疗废水、隔离宿舍楼产生的职工生活废水，废水经新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预消毒+生物接触氧化+消毒工艺）排至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

厂最终排至长江。废水排放指标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它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预处理标准”及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取其中最严值。

2、固废防治措施。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弃物处理措施。项目产生的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和化学性废物均属于医疗废物，均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中，其中感染性废物（HW01类841-001-01）、损伤性废物（HW01类841-002-01）运输及处置环节属于豁免管理，故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经消毒后与消毒后的生活垃圾一并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其他类别医疗废物经消毒灭菌、毁形后作为医疗垃圾送有资质单位处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栅渣、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应按照《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中要求，在专用储泥池内投加石灰或漂白粉为消毒剂进行消毒；污泥经消毒后采用密封袋或桶装暂存后交由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做无害化处置。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在厂内贮存期间，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采取防渗措施并在危险废物堆放处设置标志，转移和处置按照《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的规定进行。

3、噪声防治措施。落实《报告表》中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在运营过程中，经减震、隔声及距离衰减后，确保厂界噪声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三）加强运营期风险应急及防范措施

你单位应强化风险防范意识，杜绝突发性污染事故发生。按照相应规范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并在营运前按规定办理应急预案备案手续。配备应急设施器材，定期组织应急人员演练，做好区域风险应急联动工作。

（四）落实自行监测工作和排污许可制度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相关要求，你单位应严格落实自行监测工作，制定环境监测计划，主动公开相关监测结果；同时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要求，适时开展排污申报工作，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五）项目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建设单位需加强对隐蔽工程、防渗工程等内容的管控。项目符合环保竣工条件后，请你单位主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并及时向我局报备。

（六）强化信息公开及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在项目施工及运营过程中，你单位应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落实相关要求，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公布相

关环境信息，保障公众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环境权益。

(七) 总量控制目标

本项目氨氮排放总量不超过 0.53 吨/年，其他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不超过已许可总量范围。

三、其他要求

1、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采用的防治污染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严格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向我局报告，待正式批准后方可开工建设和生产。

2、你单位需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

(企业社会信用统一代码：48561678534080011A5201)



抄送：安庆市环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附件 2 验收监测报告



231212050767

检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汇环检字(2023)第0876号
(本报告共4页)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废水、废气、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Client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安庆六院)
检测类别: Type of Test	竣工验收检测
编制日期: Compilation Date	2023.12.12

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Anhui Huihuan Environmental Stdail Ltd.

地址: 安庆市大观区德宽路 321 号

电话: 0556-5581811

邮政编码: 246003

传真: 0556-5522812

竣工检测

说明

1. 本报告无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 骑缝未盖检测报告专用章或骑缝章无效。
2. 本报告无报告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三级签字无效。
3. 本报告涂改无效。
4.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 不得部分复制报告。
5. 送样委托分析结果, 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6. 如被测单位对本报告数据有异疑, 请在收到本报告后五日内向本公司质量管理室联系, 逾期不受理。

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汇环检字(2023)第0876号

共4页 第1页

一、检测概况

项目名称: 废水、废气、噪声检测

采样日期: 2023.11.17、18

检测日期: 2023.11.17-24

二、检测依据

表 1

序号	检测项目	标准方法	方法检出	仪器型号/编号
1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 mg/L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800PC/ 18001306001
2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 11901-1989	/	电子天平FA1204B/ 401013105037
3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 mg/L	/
4	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生化培养箱 SSPX-250B-Z/13476
5	总余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HJ 586-2010	/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800PC/ 18001306001
6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	便携式pH计 SX836 /3610010021206014
7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测定 多管发酵法》HJ 347.2-2018	20 MPN/L	电热恒温培养箱 HPX-9082MBE/13364
8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10	/
9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AWA6228型/108856 AWA6221A型/1002695

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汇环检字(2023)第0876号

共4页 第2页

三、检测结果

表2

样品类别：废水				
采样日期	2023.11.17	检测结果		
采样点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污水总排出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4	3.6	4.0
	化学需氧量 (mg/L)	62	65	69
	氨氮 (mg/L)	19.3	18.9	19.1
	pH值 (无量纲) (样品测定时温度)	7.6 (8.1℃)	7.3 (7.9℃)	7.5 (8.2℃)
	总余氯 (mg/L)	0.08	0.07	0.07
	粪大肠菌群 (MPN/L)	150	200	190
	悬浮物 (mg/L)	32	29	29
采样日期	2023.11.18	检测结果		
采样点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污水总排出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8	3.9	3.6
	化学需氧量 (mg/L)	67	70	64
	氨氮 (mg/L)	18.5	18.3	18.9
	pH值 (无量纲) (样品测定时温度)	7.3 (9.3℃)	7.5 (9.5℃)	7.2 (10.1℃)
	总余氯 (mg/L)	0.06	0.06	0.06
	粪大肠菌群 (MPN/L)	240	140	170
	悬浮物 (mg/L)	27	26	27
备注				

表3

样品类别：废气（无组织）			
日期	检测点位	时间	臭气浓度（无量纲）
2023.11.17	1#	9:16	10
		9:35	10
		10:05	10
	2#	9:20	10
		9:38	10
		10:10	10

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汇环检字(2023)第0876号

共4页 第3页

续上表

样品类别: 气(无组织)			
日期	检测点位	时间	臭气浓度(无量纲)
2023.11.17	3#	9:21	10
		9:40	10
		10:12	10
	4#	9:23	10
		9:42	10
		10:14	10
2023.11.18	1#	10:36	10
		10:57	10
		11:16	10
	2#	10:39	10
		10:59	10
		11:19	10
	3#	10:41	10
		11:02	10
		11:21	10
	4#	10:42	10
		11:04	10
		11:23	10

当日检测时间段内气象参数

附表1

日期	时间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
2023.11.17	09:16—10:14	8.1-10.7	102.5-102.7	1.1-1.3	西南	晴
2023.11.18	10:36—11:23	9.9-12.5	102.3-102.6	1.1-1.3	东北	

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汇环检字(2023)第0876号

共4页 第4页

大气(无组织)采样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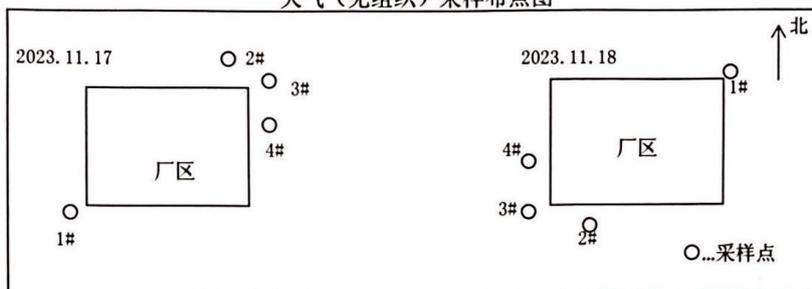


表4

样品类别: 噪声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点位示意图
		检测结果 dB(A)	检测结果 dB(A)	
2023.11.17 (9:35-9:41 22:01-22:17)	1# 东	53.0	48.1	
	2# 南	53.9	48.2	
	3# 西	52.6	46.9	
	4# 北	54.4	47.6	
2023.11.18 (10:45-11:03 22:02-22:20)	1# 东	53.2	47.7	
	2# 南	52.9	48.4	
	3# 西	51.7	46.9	
	4# 北	56.9	46.5	
备注				

注: 检测结果仅对当时检测环境及样品负责。

编制: 姚蕊

审核: 查环

签发: 吴启文

签发日期: 2023.12.12

附件3 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 hb340800600000955M001U

单位名称: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注册地址: 安庆市迎江区华圣路 22 号
法定代表人: 欧阳泽祥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安庆市迎江区华圣路 22 号
行业类别: 专科医院
组织机构代码: 48561678534080011A5201
有效期限: 自 2023 年 07 月 23 日至 2028 年 07 月 22 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 安庆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23 年 06 月 0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安庆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3 排污许可证

附件 4 公众意见调查表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张金秀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		
职业	退休职工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高中	电话	18908688189
居住地址	杭州	方位	17楼107				
工作单位	安邦塑料机械加工					填表日期	12.7
项目基本情况	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利用院内空闲土地建设隔离住院楼、隔离宿舍楼，占地约 2083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1000 平方米，新增床位 200 张；隔离住院楼主要用于发生传染病疫情时用于精神病患者隔离使用，隔离宿舍楼供职工隔离使用。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 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有	没有 ✓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	较满意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方敏	性别	女	年龄	<input type="checkbox"/> <30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39岁 <input type="checkbox"/> 40-49岁 <input type="checkbox"/> ≥50岁			
职业	学校编辑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大专	电话	17760863976	
居住地址	杭州		方位	17栋 101室				
工作单位	杭州市电校					填表日期		
项目基本情况	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利用院内空闲土地建设隔离住院楼、隔离宿舍楼，占地约 2083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1000 平方米，新增床位 200 张；隔离住院楼主要用于发生传染病疫情时用于精神病患者隔离使用，隔离宿舍楼供职工隔离使用。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 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较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张敏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医院不限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硕士	电话	18130559725	
居住地址	滨江路23栋104			方位	齐新路中段			
工作单位	市不限			填表日期				
项目基本情况	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利用院内空闲土地建设隔离住院楼、隔离宿舍楼，占地约 2083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1000 平方米，新增床位 200 张；隔离住院楼主要用于发生传染病疫情时用于精神病患者隔离使用，隔离宿舍楼供职工隔离使用。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 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较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陆永凉	性别	女	年龄	<input type="checkbox"/> <30岁 <input type="checkbox"/> 30-39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0-49岁 <input type="checkbox"/> ≥50岁		
职业	行政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大学	电话	18609664777
居住地址	宜昌市涪陵区 1-103		方位	青年路中段			
工作单位	第六人民医院			填表日期			
项目基本情况	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利用院内空闲土地建设隔离住院楼、隔离宿舍楼，占地约 2083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1000 平方米，新增床位 200 张；隔离住院楼主要用于发生传染病疫情时用于精神病患者隔离使用，隔离宿舍楼供职工隔离使用。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有	没有			
	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	无						

附件 5 企业承诺书

我单位出具的《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验收报告所述内容与我单位建设项目实际情况一致，我单位对资料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及假报等情况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负责。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2024 年 5 月 28 日

附件 6 验收监测委托书

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我单位《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已按照环评要求建设完成，现已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特委托贵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三同时”验收监测。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2023 年 11 月 14 日

附件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40802-84-01-006731			建设地点	安庆市迎江区华圣路 22 号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现有院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Q8415 专科医院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环评单位	安庆市环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安庆市迎江区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迎江环管函【2021】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12				竣工日期	2023.6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06.05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hb34080060000955M001U			
	验收单位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满足监测要求			
	投资总概算（万元）	8678.8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8			所占比例（%）	1.24			
	实际总投资（万元）	7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8			所占比例（%）	1.54			
	废水治理（万元）	95	废气治理（万元）	5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65 天				
运营单位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12340800485616785M			验收时间	2023.11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70mg/L	250mg/L	--	--	--	--	--	--	--	--	--	
	氨氮	--	19.3mg/L	45mg/L	--	--	0.70445t/a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挥发性有机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8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

合同编号：2024184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

合
同
书

委托方（甲方）：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受托方（乙方）：安庆天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点：安徽省安庆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04月26日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安庆天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安徽省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转移等相关规定，甲方委托乙方处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为此双方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服务内容及有效期限

- 1、甲方作为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委托乙方对其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处理和处置。
- 2、废物的运输须按国家有关危险废物的运输规定执行，由乙方负责危险废物运输以及承担运输费用。甲方须提前 10 个工作日向乙方提出危险废物转移申请，以便乙方做好入库准备。
-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相关规定，甲方应负责依法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危险废物转移的申请和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的申报，经批准后方可进行废物转移运输或处置。
- 4、合同有效期自 2024 年 05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4 月 30 日止。并可在合同终止前 15 天由任一方提出合同续签。

二、 甲方责任与义务

- 1、甲方有责任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安全收集并分类暂存于乙方认可的封装容器内，并有责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在危险废物的包装容器表面明显处张贴符合国家标准 GB1859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标签，标签上的危险废物名称同本合同所约定的危险废物名称一致。甲方的包装物和/或标签若不符合本合同要求、或危险废物标签名称与包装内危险废物不一致时，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危险废物。如果危险废物成分与危险废物标签标注的名称本质上是一致的，只是危险废物名称不一致，或者标签填写、张贴不规范，经过乙方确认后，乙方可以接收该废物，但是甲方有义务整改。
- 2、合同签订前（或处置前），甲方须按照乙方要求提供危险废物的相关资料（危废产生单位基本情况调查表、危险废物信息调查表和危险废物组分检测报告），以便乙方对危险废物的性状、包装及运输条件进行评估，作为危险废物处置的依据。
- 3、若甲方需要委托处置产生新的危险废物，或者危险废物性状发生较大的变化，或因为某种特殊原因导致某些批次危险废物性状发生重大变化，甲方应及时通报乙方，并重新取样，重新确认危险废物名称、废物成分、包装容器和处置费用等事项，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签订补充合同。如果甲方未及时告知乙方，则

(a) 乙方有权拒绝接收：

(b) 如因此导致该危险废物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或导致收集处置费用增加,甲方应承担因此产生的损害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环境污染赔偿金、增加的处置费用)。

4、甲方需指定专人负责危险废物清运、装卸、核实危废的种类、危废的包装、危废的计量等方面的现场协调及处理服务费用结算等事宜。

5、甲方的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由甲方在安徽省危险废物在线申报系统里提出申请,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通知乙方实施危险废物转移。

三、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乙方负责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对甲方委托的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处置,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担违约处置的相关责任。

2、乙方将指定专人负责危险废物转移、处置、结算、报送资料等。

3、乙方应协助甲方办理危险废物的申报和废物转移审批手续,除有一些应由甲方自行去环保部门办理的手续外。

四、废物的种类、数量、服务价格与结算方法:

1、废物的种类、数量、处置价格: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形态	处置量 吨/年	包装 方式	主要有害成分
1	在线监测废液	900-047-49	液	0.5	耐酸桶装	酸、碱、重金属
2	污泥	772-006-49	固	1	防渗吨袋	包装前必须进行消毒和灭活处置
3	格栅渣	772-006-49	固	0.05	防渗吨袋	包装前必须进行消毒和灭活处置
4	废包装瓶	900-041-49	固	0.5	纸盒	酸、碱、重金属

2、支付方式:

鉴于危废处置业务行政审批的特性,甲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前五日内,向乙方履约预付处置费¥5000.00元(大写:伍仟元整),此款由甲方环保工程维护方安徽天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在本合同期内此预付款可抵扣危废处置费,处置费不足5000元,按伍仟元计。

3、合同有效期内,需处置的危险废物按附件(危险废物结算报价单)结算。

4、结算依据:合同中的危废处置报价及双方确认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5、结算时间:乙方凭双方确认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上列明的各种危险废物实际数量与甲方结算,结算当日安徽天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将危险废物处置费汇款到乙方指定账户,逾期付款的,则每日按应付款金额的3%支付滞纳金,乙方在收到结算款后三个工作日内开具实时国家法定税率的增值税(6%)专用发票,若遇国家税率调整,开票金额以本合同含税单价为准。

6、合同有效期内,如遇某种危险废物处置价格因市场原因调整,乙方应在该危险废物

收集转移前告知甲方，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该危险废物收集转移则另行商定处置。

7、银行信息：

开户名称：安庆天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安庆港口支行
账号：1691601021000859115
行号：319368009162

五、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 1、废物包装由甲方提供；
- 2、合同执行期间，如因法令变更、许可证变更，主管机关要求，或其它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收集或处置某类废物时，乙方可停止该类废物的收集和处置业务并且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 3、保密义务：本合同项下的处置价格及相关信息双方均严格保密，不得将其泄漏给任何第三方（除非经合同相对方书面同意）。若任一方泄露，则均向守约方承担违约金人民币叁万元。本项保密义务于本合同期满、终止或解除后三年内，仍然有效。

六、本合同甲方负责危废转运计划与联单的填报，其他义务和责任由承包方安徽天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支付方式：由于甲方已将该业务活动全权由安徽天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包经营，故在甲方与乙方关于支付方式的约定全权由该公司负责处理，乙方签字视为同意并认可，若由此发生争议，由乙方与该公司之间处理，甲方进行协调。）

七、其他

- 1、本废物处置合同一年一签，一式肆份，甲方两份、乙方、承包方各一份。
-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双方将采取友好协商方式合理解决。双方如果无法协商解决，则应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024年04月26日

乙方：安庆天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盖章)

联系人：江玲

联系电话：18109666009

2024年04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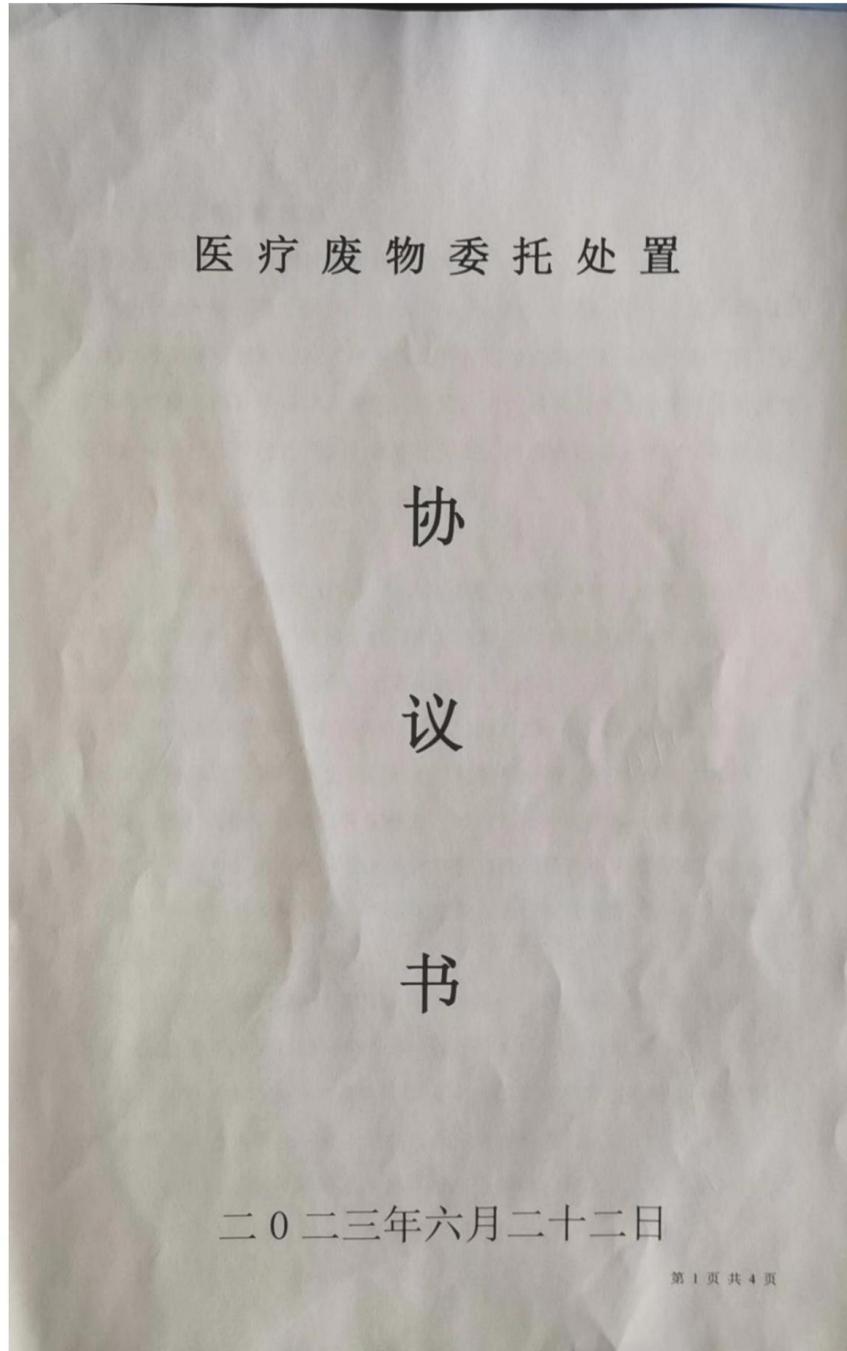
承包方：安徽天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024年04月26日

附件 9 医疗废物委托处置协议



甲方：安庆市精神病医院

乙方：安庆发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为防止疾病传播,保护环境,保障人体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国务院《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将其医疗活动中产生的医疗废物全部委托乙方进行安全、无害化处置。为确保此项工作的正常开展,维护双方权益,特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

一、甲方责任

1、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甲方在其医疗活动中产生的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和《医疗废物分类目录》中的全部医疗废物连同医疗废物包装物全部交由乙方进行安全、无害化处置。

2、甲方按照国家环境保护部(环发[2003]206号)《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试行)要求建立专门的医疗废物暂存间,并定期消毒和清洁。

3、甲方安排专人每日将各科室、部门产生的医疗废物按照《医疗废物分类目录》中的感染性废物及其他和损伤性废物两个类别分置于乙方提供的医疗废物专用周转箱内,然后集中放入医疗废物暂存间,并负责做好与乙方收运人员的交接工作。

医疗废物中病原体的培养基、标本和菌种、毒种保存液等高致病性危险废物在送至医疗废物暂时贮存库房前甲方必须严格消毒。

4、甲方收集的医疗废物中不得混入生活垃圾和其他杂物。也不得将输液管等一次性使用医疗废物送交第三方进行处理。

5、甲方保证医疗废物专用周转箱的外部清洁和卫生,其盛装的医疗废物不得泄漏(渗漏)至医疗废物专用周转箱外。

二、乙方责任

1、乙方自备专用收运车辆，原则上在 48 小时之内收运一次医疗废物。如不能在 48 小时内收集，甲方应按国家相关规范妥善保管好医疗废物。

2、乙方按照甲方需要，免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医疗废物专用周转箱（包装袋、利器盒除外）供甲方集放医疗废物。

3、乙方收运车辆在甲方所辖区域内按甲方指定路线组织医疗废物的收运，保证收运人员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不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秩序。

三、双方义务

1、双方交接医疗废物时，必须认真填写《安庆市医疗废物转移联单》各栏目内容，作为双方医疗废物交接和转移的依据。

2、乙方根据安庆市发改委、卫健等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向甲方收取医疗废物处置费。处置费不能以床位费收取的或不足的部分，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医疗废物处置费是指医疗废物从医疗机构暂存间开始的收集、运输、存放、包装、消毒、规范化处置等环节费用。

3、根据甲方实际使用床位数和门诊量结算医疗废物处置费，医疗废物处置费按月结算。甲方同意乙方通过适当途径向其有关科室及卫生行政主管部门仅就实际使用床位数进行核实。经核实，如果甲方提供的实际使用床位数与事实不符，甲方应在双方确认后一周内一次性补足。

4、每月收取医疗垃圾处置费¥3000.00（叁仟）元整。乙方在接收医疗废物后每月的 20 号前向甲方送交当月医疗废物处置费收费发票。甲方在收到票据后 5 个工作日内以转帐方式向乙方支付处置费；逾期不予支付的，甲方以逾期支付处置费的 3‰向乙方按日支付违约金；仍然不予支付的，乙方有权停止收运医疗废物，并有权向市、县环保和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门报告，申请实行代处置制度。

5、甲方必须妥善保管和合理使用乙方免费提供的医疗废物专用周转箱，如有丢失或者人为损坏，甲方以每只 100 元赔偿给乙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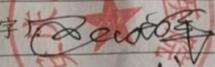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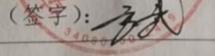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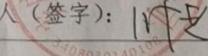
四、其他事项

1、甲方废弃的麻醉、精神、放射性、毒性等药品及相关的废物管理，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的有关规定、标准执行，不得隐瞒乙方收运人员而装车。若因此造成乙方在收运和处置过程中出现机械事故和人员伤亡，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甲乙双方在完成了医疗废物交接手续后，乙方即对医疗废物收运和处置承担全部责任。如因造成医疗废物在某些环节流失、污染或损害由乙方负责解除或减轻危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本协议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如有新的物价收费文件出台，应按新的收费标准执行。

4、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并报当地环保、卫生、物价等行政主管部门备查。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合同签订地点：

2023年6月30日

附件 10 验收监测期间运营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营运工况统计表

类别	设计量	监测日期	监测日期实际量	营运负荷 (%)
门诊量	450	2023.11.17	389	86.4
		2023.11.18	402	89.3
急诊量	5	2023.11.17	0	0
		2023.11.18	0	0
医务人员数量	305	2023.11.17	298	97.7
		2023.11.18	287	94.1
住院床位数	老600 新200	2023.11.17	老580	96.67
			新195	97.5
		2023.11.18	老590	98.3
			新190	95
环保设施	老240t/d 新200t/d	2023.11.17	老92	38.3
			新42	21
		2023.11.18	老90	37.5
			新38	19

附件 11 环保设施竣工及调试公示



关于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环保设施竣工及调试公示

文字：[大] [中] [小] 手机页面二维码 2023/8/6 浏览次数：65 一键分享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六82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公开竣工日期和调试日期。因此，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对“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作出以下公示：

项目位于安庆市迎江区华圣路22号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现有院区内。项目按照其环评以及环评批复的相关要求进行建设，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已全部建成。

一、环保设施竣工调试日期

- 1) 环保设施竣工日期：2023年6月1日
- 2) 环保设施调试日期：2023年8月7日-2023年8月18日

二、公众索取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公众可以在相关信息公开后，以电子邮件、信函方式向建设单位咨询

三、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通讯地址：安徽省安庆市迎江区华圣路22号

联系人：方主任 联系电话：18109668667

附件 12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编号: 34080020231106-JX-004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工程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1#住院楼	
工程地点	华圣路 22 号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院内	
建筑面积(m ²)	9119.37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2021-12-01	
竣工验收日期	2023-11-06	
施工许可证号	340800202111150101	
施工图审查合格证号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安庆市勘察测绘院
	项目负责人	赵传刚
设计单位	单位名称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锋亮
施工单位	单位名称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项目经理	吴琨
监理单位	单位名称	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杨尚友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安庆市建筑管理处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文件齐全，同意备案。



编号: 34080020231106-JX-002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工程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2#后勤楼	
工程地点	华圣路 22 号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院内	
建筑面积(m ²)	2519.34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2021-12-01	
竣工验收日期	2023-11-06	
施工许可证号	340800202111150101	
施工图审查合格证号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安庆市勘察测绘院
	项目负责人	赵传刚
设计单位	单位名称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锋亮
施工单位	单位名称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项目经理	吴琨
监理单位	单位名称	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杨尚友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安庆市建筑管理处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文件齐全，同意备案。



编号：34080020231106-JX-005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工程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一垃圾暂存间	
工程地点	华圣路 22 号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院内	
建筑面积(m ²)	80.0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2021-12-01	
竣工验收日期	2023-11-06	
施工许可证号	340800202111150101	
施工图审查合格证号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安庆市勘察测绘院
	项目负责人	赵传刚
设计单位	单位名称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锋亮
施工单位	单位名称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项目经理	吴琨
监理单位	单位名称	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杨尚友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安庆市建筑管理处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文件齐全，同意备案。



编号: 34080020231106-JX-001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工程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一污水处理站	
工程地点	华圣路 22 号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院内	
建筑面积(m ²)	120.0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2021-12-01	
竣工验收日期	2023-11-06	
施工许可证号	340800202111150101	
施工图审查合格证号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安庆市勘察测绘院
	项目负责人	赵传刚
设计单位	单位名称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锋亮
施工单位	单位名称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项目经理	吴琨
监理单位	单位名称	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杨尚友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安庆市建筑管理处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文件齐全，同意备案。



编号: 34080020231106-JX-003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	安庆市精神病医院（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工程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景观设计	
工程地点	华圣路 22 号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院内	
建筑面积(m ²)	0.0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2021-12-01	
竣工验收日期	2023-11-06	
施工许可证号	340800202111150101	
施工图审查合格证号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安庆市勘察测绘院
	项目负责人	赵传刚
设计单位	单位名称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锋亮
施工单位	单位名称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项目经理	吴琨
监理单位	单位名称	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杨尚友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安庆市建筑管理处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文件齐全，同意备案。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2#后勤楼

竣工日期：2023.5.5

验收组织单位（章）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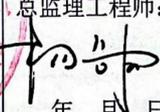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 2#后勤楼		工程地点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华圣路 22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0800202100078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08002021111501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用途	倒班宿舍	设计能力	50 年	造价	约 1000 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主要施工内容包括建筑基础、主体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水电安装、建筑智能化及消防工程等配套设施建设，详见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及工程清单					
开工日期	2021.12.1		竣工日期	2023.5.5		
建设单位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	欧阳泽祥		
单位地址	安庆市华圣路 22 号		项目负责人	方武		
勘察单位	安庆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项目负责人	赵传刚
设计单位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甲级	项目负责人	李锋亮
施工总包单位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壹级 D134075842		
法定代表人	张力生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吴琨 0148151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9142000017912036XB		
法定代表人	何宗东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杨尚友 34006057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安庆市建筑管理处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 2#后勤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 4 层 2519.34m ²
施工单位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技术 负责人	冯定云	开工日期	2021. 12. 1
项目 负责人	吴琨	项目技术 负责人	谢军	完工日期	2023.5.5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u>3</u>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 规定 <u>3</u> 分部			符合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19</u>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u>19</u> 项			符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 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16</u> 项, 符合规定 <u>16</u> 项, 共抽查 <u>16</u> 项, 符合规定 <u>16</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u>1</u> 项			符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23</u>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u>23</u>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u>1</u> 项			符合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验收标准			
参加 验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本工程主要包括：2#后勤楼及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给排水、供配电、围墙、道路、广场及绿化等基础设施。详见施工图设计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等。已经完成了施工图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包括开工后的相关会议纪要、工程联系单、暂估价项目、现场签证、设计变更的全部内容），现已按质按量全部竣工，设计的各项指标均满足建设单位对该工程的总体要求。

建设单位在本工程建设的各个环节中，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各种报建手续齐全完整，无遗漏，无缺项，在工程建设中，严格执行与各单位签订的工程合同，无不履行合同现象的发生，无违法情况。

勘察单位在勘察设计过程中，能够按照国家标准，强制性规范以及合同要求进行勘察，勘察成果准确、真实、无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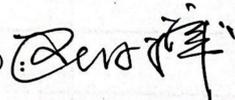
设计单位在本工程的设计和施工过程中能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建设强制性标准及合同要求履行合同，无违反国家的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包括开工后的相关会议纪要、现场签证、设计变更和国家强制性条文的标准进行施工，严格按施工及检验批验收程序施工，并报请建设、监理等相关单位进行验收，确保合格后再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监理单位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按照建设工程法律、法规、标准及合同对工程质量实施全过程监理，保证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规范要求，同时具有完整的监理手续及合同，档案资料真实完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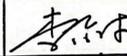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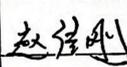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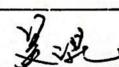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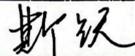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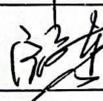
综上所述，该工程的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质量控制等资料齐全，无质量缺陷记录，该工程经五方主体及验收组验收一致意见：该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同意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验收组组长（签名）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意见填写。包括：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建设单位守法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简单评价；工程质量等级（要说明各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及验收标准）；难以弥补的质量缺陷记录（不得影响安全使用）。

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验收组职务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本人签名
欧阳泽祥	组长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院长	
李宗木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主任	
方武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项目负责人	
杨尚友		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赵传刚		安庆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锋亮	组员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琨	组员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项目经理	
谢军	组员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辉	组员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质量负责人	
斯跃	组员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施工负责人	
汪尚东	组员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造价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1#住院楼

竣工日期：2023.5.5

验收组织单位（章）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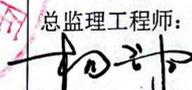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 1#住院楼		工程地点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华圣路 22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0800202100078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0800202111150101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用途	医疗建筑	设计能力	50 年	造价	约 4500 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主要施工内容包括地下室及人防工程、建筑基础、主体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水电安装、建筑智能化、暖通空调及消防等配套设施建设，详见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及工程清单					
开工日期	2021.12.1		竣工日期	2023.5.5		
建设单位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	欧阳泽祥		
单位地址	安庆市华圣路 22 号		项目负责人	方武		
勘察单位	安庆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项目负责人	赵传刚	
设计单位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甲级	项目负责人	李锋亮	
施工总承包单位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壹级 D134075842			
法定代表人	张力生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吴琨 0148151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9142000017912036XB			
法定代表人	何宗东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杨尚友 34006057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安庆市建筑管理处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 1#住院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 6 层 7610.07m ² 地下 1 层 1509.3m ²
施工单位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技术负责人	冯定云	开工日期	2021.12.1
项目负责人	吴琨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军	完工日期	2023.5.5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u>3</u>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u>3</u>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19</u>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u>19</u>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16</u> 项, 符合规定 <u>16</u> 项, 共抽查 <u>18</u> 项, 符合规定 <u>18</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u>1</u>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25</u>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u>25</u>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1</u>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本工程主要包括：1#住院楼、地下室、人防工程及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给排水、供配电、围墙、道路、广场及绿化等基础设施。详见施工图设计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等。已经完成了施工图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包括开工后的相关会议纪要、工程联系单、暂估价项目、现场签证、设计变更的全部内容），现已按质按量全部竣工，设计的各项指标均满足建设单位对该工程的总体要求。

建设单位在本工程建设的各个环节中，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各种报建手续齐全完整，无遗漏，无缺项，在工程建设中，严格执行与各单位签订的工程合同，无不履行合同现象的发生，无违法情况。

勘察单位在勘察设计过程中，能够按照国家标准，强制性规范以及合同要求进行勘察，勘察成果准确、真实、无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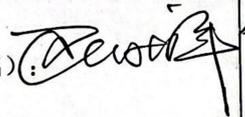
设计单位在本工程的设计和施工过程中能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建设强制性标准及合同要求履行合同，无违反国家的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包括开工后的相关会议纪要、现场签证、设计变更和国家强制性条文的标准进行施工，严格按施工及检验批验收程序施工，并报请建设、监理等相关单位进行验收，确保合格后再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监理单位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按照建设工程法律、法规、标准及合同对工程质量实施全过程监理，保证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规范要求，同时具有完整的监理手续及合同，档案资料真实完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该工程的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质量控制等资料齐全，无质量缺陷记录，该工程经五方主体及验收组验收一致意见：该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同意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验收组组长（签名）：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意见填写。包括：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建设单位守法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简单评价；工程质量等级（要说明各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及验收标准）；难以弥补的质量缺陷记录（不得影响安全使用）。

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验收组职务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本人签名
欧阳泽祥	组长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院长	
李宗木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主任	
方武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项目负责人	
杨尚友		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赵传刚		安庆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锋亮	组员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琨	组员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项目经理	
谢军	组员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辉	组员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质量负责人	
斯跃	组员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施工负责人	
汪尚东	组员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造价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附件 15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行比对监测报告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 运行比对监测报告

(2023)环监(比)字第(0988)号

(本报告共 4 页)

项目名称：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比对

委托单位：安庆市精神病医院（安庆六院）

运行单位：安徽省碧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日期：2023 年 12 月 15 日

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12.28



监测报告说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CMA 章无效；
2. 报告内容不清楚、涂改无效；无三级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3. 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4. 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单位名称：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安庆市大观区德宽路 321 号

邮编：246000

电话：0556-5581811

传真：0556-5522812

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比对监测报告

(2023)环监(比)字第(0988)号

共4页 第1页

二、技术指标

参照 HJ 355-2019 中要求进行比对监测，所有项目的结果应满足表 2 的要求。

表 2 技术指标

仪器类型	技术指标要求	试验指标限值	样品数量要求
COD _{Cr} 、TOC 水质自动分析仪	采用浓度约为现场工作量程上限值 0.5 倍的标准样品	±10%	1
	实际水样 COD _{Cr} <30 mg/L (用浓度为 20~25 mg/L 的标准样品 替代实际水样进行测试)	±5 mg/L	比对试验总数应不少于 3 对。当 比对试验数量为 3 对时应至少有 2 对满足要求；4 对时应至少有 3 对满足要求；5 对以上时至少需 4 对满足要求
	30 mg/L≤实际水样 COD _{Cr} <60 mg/L	±30%	
	60 mg/L≤实际水样 COD _{Cr} <100 mg/L	±20%	
	实际水样 COD _{Cr} ≥100 mg/L	±15%	
NH ₃ -N 水 质自动分析 仪	采用浓度约为现场工作量程上限值 0.5 倍的标准样品	±10%	1
	实际水样氨氮<2 mg/L (用浓度为 1.5 mg/L 的标准样品替 代实际水样进行测试)	±0.3 mg/L	同化学需氧量比对试验数量 要求
	实际水样氨氮≥2 mg/L	±15%	
pH 水质自动 分析仪	实际水样比对	±0.5	1
温度计	现场水温比对	±0.5 °C	1
超声波明渠 流量计	液位比对误差	12 mm	6 组数据
	流量比对误差	±10%	10 分钟累计流量

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比对监测报告

(2023)环监(比)字第(0988)号

共4页 第2页

三、氨氮比对监测结果

测试人员：邓沛、朱长进 水质自动分析仪生产厂商：安徽省碧水电子有限公司

测试地点：污水总排口 水质自动分析仪型号、编号：BS-NH₃-N

表 3 监测仪器比对监测结果

序号	调试项目	技术要求	测试结果	合格与否
1	标准溶液核查	±10%	7.78%	合格
2	实际水样比对检测	±15%	-11.39%— 3.94%	合格

表 4 监测仪器标准溶液核查测试原始记录表

编号	测试时间	在线数据 (mg/L)	标准溶液 (浓度) (mg/L)	测试结果
1	9:28	43.11	40	7.78%

表 5 监测仪器实际水样比对检测原始记录表

编号	仪器测试时间	仪器测试结果 (mg/L)	比对方法测试结果 (mg/L)	相对误差
1	10:05	16.57	18.7	-11.39%
2	10:43	21.42	20.7	3.48%
3	11:24	21.10	20.3	3.94%
备注				

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比对监测报告

(2023)环监(比)字第(0988)号

共4页 第3页

四、COD_{Cr} 比对监测结果

测试人员: 邓沛、朱长进

水质自动分析仪生产厂商: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测试地点: 污水总排口

水质自动分析仪型号、编号: DH310C1

表 3 监测仪器比对监测结果

序号	调试项目	技术要求	测试结果	合格与否
1	标准溶液核查	±10%	9.59%	合格
2	实际水样比对检测	±15%	-10.38%— 7.25%	合格

表 4 监测仪器标准溶液核查测试原始记录表

编号	测试时间	在线数据 (mg/L)	标准溶液 (浓度) (mg/L)	测试结果
1	10:45	273.973	250	9.59%

表 5 监测仪器实际水样比对检测原始记录表

编号	仪器测试时间	仪器测试结果 (mg/L)	比对方法测试结果 (mg/L)	相对误差
1	11:54	206.992	193	7.25%
2	13:31	182.816	204	-10.38%
3	14:34	69.506	198	-64.90%
备注	前两组符合要求, 第三组不计			

安徽汇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比对监测报告

(2023)环监(比)字第(0988)号

共4页 第4页

五、pH 比对监测结果

测试人员: 邓沛、朱长进 水质自动分析仪生产厂商: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测试地点: 污水总排口 水质自动分析仪型号、编号: ASP660M1-SP200

监测仪器比对监测结果

序号	调试项目	技术要求	测试结果	合格与否
1	实际水样比对检测	±0.5	-0.07	合格

监测仪器实际水样比对检测原始记录表

编号	仪器测试时间	仪器测试结果	比方法测试结果	绝对误差
1	14:32	6.73	6.8	-0.07

六、流量比对监测结果

测试人员: 邓沛、朱长进 水质自动分析仪生产厂商: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测试地点: 污水总排口 水质自动分析仪型号、编号: LR725FM1-LS04

监测仪器比对监测结果

序号	调试项目	技术要求	测试结果	合格与否
1	流量比对检测	±10%	6.95%	合格

监测仪器实际水样比对检测原始记录表

编号	仪器测试时间	仪器测试结果	比方法测试结果	相对误差
1	10:00-10:10	2 m ³	1.870 m ³	6.95%

编写: 邓沛

审核: 朱长进

批准: 吴启明
日期: 2023.12.28

附件 16 水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验收结论

表 8 验收结论

验收组结论:

根据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要求,现我单位对污水总排口安装的氨氮、采样器、数采仪自动监控设备进行自行验收工作,基本情况如下:

我单位总排口监测点基本满足要求;采样点位置距离站房小于20米;采样泵能够满足取水要求,自动采样仪工作正常、氨氮在线监测仪满足正常监测;目前已具备连接无线网络进行数据传输的条件并已经完成联网,现场监控站房建筑设计可以满足正常使用,监控站房可保障自动监控设施正常运行,有正常的供电,监控站房有安装空调,有通风保障;监测采样和排水正常,站房有辅助用水方便获取,站房外有雨水排水系统。监测站房配有灭火器,各项标识牌已挂墙。我公司厂区有整体防雷措施。下一步我公司不断完善废水监控点的各项要求。

2023年1月份我公司污水总排口新增安装氨氮、采样器设备,更新数采仪设备,确保在线监测设备运行稳定、正常,确保在线监测数据准确、有效,更好的满足环保规范要求。

经过比对监测,我公司厂区总排口新安装的氨氮自动监控设备监测数据误差符合要求。

根据上述情况,我公司认为厂区污水排放口新安装的自动监控设备符合验收条件。

后期,我公司将严格按照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的相关规定规范运行维护自动监控设施,确保其正常运行,保障自动监测数据真实有效。如发生故障及时修复并报告。



附件 17 新建污水站防水验收记录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2020年11月10日

工程编号		工程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		建设单位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承建单位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工程内容	分部分项工程名称		单位	数量	说 明					
	卷材防水第1层				1、卷材防水规格,型号符合设计要求。 2、卷材防水铺设按施工图纸及规范要求进行施工。					
	屋面									
检查意见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承建单位 工程负责人		技术检查部 门负责人		建设单位 驻地代表		监理单位 人员				

29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2020年11月14日

工程编号		工程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污水处理站		建设单位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承建单位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工程内容	分部分项工程名称		单位	数量	说 明					
	卷材防水第2层				3、卷材防水规格,型号符合设计要求。 4、卷材防水铺设按施工图纸及规范要求进行施工。					
	屋面									
检查意见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承建单位 工程负责人		技术检查部 门负责人		建设单位 驻地代表		监理单位 人员				

30

附件 18 防水材料检验报告

工程材料/设备/构配件报审表

工程名称：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

<p>致：<u>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u>（项目监理单位）</p> <p>于 <u>2022</u> 年 <u>3</u> 月 <u>8</u> 日进场的用于 <u>防水</u> 工程部位的 <u>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u>，经我方检验合格。现将相关资料报上，请予以审查。</p> <p>附件： 1. 工程材料/设备/构配件清单 2. 质量证明文件 检验报告、合格证一份 3. 自检结果 合格</p> <p>施工项目经理部（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u>王洪</u> 2022年3月8日</p>	
<p>审查意见：</p> <p><u>符合要求</u></p> <p>项目监理单位（盖章）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u>张磊</u> 2022年3月8日</p>	

填报说明：本表一式二份，项目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20

防水卷材见证取样检测委托单

工程编号	210478	委托编号	WJ22006021					
工程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	委托日期						
委托单位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联系人姓名/电话						
施工单位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取样员姓名/电话	黄江琴/18855676470					
监理单位	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见证员姓名/电话	钱磊/13855696556					
检测后样品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异议期满后取回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检测机构自行处理		报告领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取 <input type="checkbox"/> 邮寄					
样品信息	样品名称	品种规格	取样数量	代表数量	使用部位	生产厂家	样品编号	
	1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SBS I PY PE PE 3 10		10000m2	屋面及地下室、人防	宿州市鑫昌工贸有限公司	FS22000064
	2							
	3							
	4							
	5							
检测内容	检测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外观、尺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拉伸性能 <input type="checkbox"/> 低温柔性或低温弯折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透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撕裂性能或直角撕裂强度						
	检测及评定依据	<input type="checkbox"/>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GB18242-2008 <input type="checkbox"/> 塑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GB18243-2008 <input type="checkbox"/> 高分子防水材料第二部分：止水带GB18173.2-2000 <input type="checkbox"/> 高分子防水材料第一部分：片材GB18173.1-2012 <input type="checkbox"/> 胶粉改性沥青玻纤胎与玻纤网格布增强防水卷材JC/T1076-2008 <input type="checkbox"/> 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GB23441-2009 <input type="checkbox"/> 路桥用塑性体(APP)沥青防水卷材JT/T536-2004 <input type="checkbox"/> 坡屋面用防水材料自粘聚合物沥青防水垫层JC/T1068-2008 <input type="checkbox"/> 三元丁橡胶防水卷材JC/T645-2012 <input type="checkbox"/> 聚氯乙烯防水卷材GB12952-2003 <input type="checkbox"/> 沥青复合胎柔性防水卷材JC/T690-2008 <input type="checkbox"/> 玻纤胎沥青瓦GB/T20474-2006 <input type="checkbox"/> 改性沥青聚乙烯胎防水卷材GB18967-2009 <input type="checkbox"/> 氯化聚乙烯防水卷材GB12953-2003 <input type="checkbox"/> 预铺/湿铺防水卷材GB/T23457-2009 <input type="checkbox"/> 石油沥青纸胎油毡GB326-2007 <input type="checkbox"/> 氯化聚乙烯-橡胶共混防水卷材JC/T684-1997 <input type="checkbox"/> 承载防水卷材GB/T21897-2008 <input type="checkbox"/> 道桥用改性沥青防水卷材JC/T974-2005 <input type="checkbox"/> 带自粘层的防水卷材GB/T23260-2009						
见证意见	见证员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送样意见	取样员签名 <i>黄江琴</i> 日期： 年 月			
备注								
收样意见	见证员	与备案见证员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不一致			本委托单一式四份，委托方、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及检测机构各执一份。本委托单留存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检测机构			
	见证员签名	与委托信息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不一致						
	见证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委托内容填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整						
	样品外观状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检测依据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样品异常状态						
	样品封样、标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收样员签名	<i>钱磊</i>						
	日期：2022年3月11日							

有见证送样



安庆市诚风工程质量检测所
沥青防水卷材(SBS)检测报告

工程编号 1712011280813

委托编号 WT22006021

报告编号 BFS22000064

委托单位: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工程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		
工程部位:	屋面及地下室、人防		
施工单位: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委托送样人:	黄江琴
监理单位:	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见证人:	钱磊
建设单位:	/	收样日期:	2022-03-11
设计单位:	/	报告日期:	2022-03-15
检验类别:	见证送样	检测环境:	温度: 23℃; 湿度: 54%
样品状态:	符合检验标准要求	代表数量:	10000m ²
生产厂家:	宿州市鑫昌工贸有限公司		
检测结论	样品经检验, 所检项目符合标准要求。		
样品名称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样品数量	2m ²
样品规格	I PY PE PE 3 PE PE 3mm	检测日期	2022-03-12
执行标准	GB18242-2008《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检测依据	GB/T328.8-2007、GB/T328.10-2007、GB/T328.14-2007		
检测设备	CMT-5000电子数显拉力试验机(YQFS-07)、DTS-III电动数显防水卷材不透水仪(YQFS-03)、101-3电热恒温干燥箱(YQHX-02)、DX-150-40低温试验箱(YQFS-02)		
备注	--		
说明	1. 若对本报告内容有异议, 请于报告日期起15日内向本中心提出, 逾期恕不受理。 2. 本报告或报告复印件未加盖本中心检测专用章、人员签名不全的, 视为无效。 3. 检测结果仅对受检样本/样品的本次检测有效。 4. 地址: 地址宜秀区荣德利工业园。 5. 电话: 0556-8722770 邮编: 246000。		



批准:



审核:

朱世佳

检测:

江江喜

安庆市诚风工程质量检测所
沥青防水卷材(SBS)检测报告

工程编号 210478

委托编号 WT22006021

报告编号 BFS22000064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标准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	不透水性	MPa	0.3MPa, 保持30min不透水。	不透水	合格
2	低温柔性	℃	-20℃无裂缝	无裂缝	合格
3	拉伸性能/(N/50mm)	N/50mm	≥500	纵向: 592 横向: 614	合格
4	延伸率/(%)	%	≥30	纵向: 44 横向: 38	合格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检 验 报 告

TEST REPORT

产品名称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Product Name

受检单位 宿州市鑫昌工贸有限公司

Inspected Body



安徽省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监测站



安徽省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防水卷材检验检测报告

第 1 页 共 1 页

送检(委托)单	宿州市鑫昌工贸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22115000161	
工程名称	/		送检日期	2021.10.11	
使用部位	屋面及地下室防水		检测日期	2021.10.18~ 2021.10.22	
样品名称及规格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SBS I PY PE PE 3 10		报告日期	2021.10.22	
样品产地及商标	宿州市鑫昌工贸有限公司(巨力)		检验类别	委托送样检验	
批号及出厂日期	/ /		样品状态	片状、正常、可检	
代表数量	10000m ²		送检人	马晓锋	
见证单位	/		见证人	/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PY类I型)	检验结果	单项评定	
1	不透水性	压力达到0.3MPa,保持时间30min,不透水。	0.3MPa,保持30min,未透水。	合格	
2	低温柔性	-20℃冷冻液中浸泡1h,绕直径为30mm弯曲轴弯曲180°后,上表面和下表面每面五个试件中均至少有4个试件无裂缝。	-20℃冷冻液中浸泡1h,绕直径为30mm弯曲轴弯曲180°后,试件均无裂缝。	合格	
3	耐热性	90℃,保持2h 上、下表面滑动平均值<2mm 涂盖层未出现流淌、滴落现象。	上、下表面滑动平均值为0mm。 涂盖层未出现流淌、滴落现象。	合格	
4	最大峰拉力(N/50mm)	纵向 横向 >500	825 690	合格	
5	最大峰时延伸率(%)	纵向 横向 >30	39 52	合格	
结论	样品检验项均符合GB18242-2008中PY类I型3mm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相应指标要求。				
检验依据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GB18242-2008、《建筑防水卷材试验方法 第8部分:沥青防水卷材 拉伸性能》GB/T 328.8-2007等。				
主要仪器设备	CMT4204型电子万能试验机(仪器编号:JC1148)、防水卷材不透水测定仪(仪器编号:JC1129)、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仪器编号:JC1137)等。				
备注	1、委托送样检测只对所接受样品负责。 2、未经本单位批准,报告部分复印、报告或报告复印件未加盖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单位章,均为无效报告。 3、如对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期限内给予受理。 4、送检(委托)单位联系信息 地址: / 联系电话: /				

检测单位:



审核:

主检: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dates.

地址:安徽省蚌埠市治淮路771号

邮编:233000

电话:0552-3073369

传真:0552-3055694

25

有见证送样



安庆市诚风工程质量检测所 沥青防水卷材(SBS)检测报告

工程编号 171201280813
210478

委托编号 WT22006021

报告编号 BFS22000065

委托单位: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工程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		
工程部位:	地下室、人防		
施工单位:	安庆市第一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委托送样人:	黄江琴
监理单位:	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见证人:	钱磊
建设单位:	/	收样日期:	2022-03-11
设计单位:	/	报告日期:	2022-03-15
检验类别:	见证送样	检测环境:	温度: 23℃; 湿度: 54%
样品状态:	符合检验标准要求	代表数量:	10000m ²
生产厂家:	马鞍山市鑫龙建材可以有限公司		



检测结论	样品经检验, 所检项目符合标准要求。		
样品名称	弹性体化学改性沥青耐根穿刺防水卷材	样品数量	2m ²
样品规格	I PY PE PE 4 PE PE 4mm	检测日期	2022-03-12
执行标准	GB18242-2008《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检测依据	GB/T328.8-2007、GB/T328.10-2007、GB/T328.14-2007		
检测设备	CMT-5000电子数显拉力试验机(YQFS-07)、DTS-III电动数显防水卷材不透水仪(YQFS-03)、101-3电热恒温干燥箱(YQHX-02)、DX-150-40低温试验箱(YQFS-02)		
备注	--		
说明	1. 若对本报告内容有异议, 请于报告日期起15日内向本中心提出, 逾期恕不受理。 2. 本报告或报告复印件未加盖本中心检测专用章、人员签名不全的, 视为无效。 3. 检测结果仅对受检样本/样品的本次检测有效。 4. 地址: 地址宜秀区英德利工业园。 5. 电话: 0556-8722770、 邮编: 246000。		

批准:



审核:

朱世佳

检测:

陈红喜

第1页 共2页

29

安庆市诚风工程质量检测所
沥青防水卷材(SBS)检测报告

工程编号 210478

委托编号 WT22006021

报告编号 BFS22000065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标准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	不透水性	MPa	0.3MPa, 保持30min不透水。	不透水	合格
2	低温柔性	°C	-20°C无裂缝	无裂缝	合格
3	拉伸性能/(N/50mm)	N/50mm	≥500	纵向: 593 横向: 661	合格
4	延伸率/(%)	%	≥30	纵向: 46 横向: 44	合格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161200110255

检验报告

TEST REPORT

WJ(2021)CW044

产品名称 弹性体化学改性沥青耐根穿刺防水卷材
Product Name

生产单位
Manufacturer

委托单位 马鞍山市鑫龙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Applicant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Test Kind



芜湖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WUHU INSTITUTE OF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31

芜湖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Wuhu Institute of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检验报告

Test Report

WJ(2021)CWO44 号

共 2 页 第 1 页

样品名称 Sample Name	弹性体化学改性沥青耐根穿刺防水卷材			
规格型号 Specifications	SBS I PY PE PE 4.0mm	商 标 Brand	/	
生产日期\批号 Manufacturing Date\ Batch No.	/	样品等级 Sample Grade	/	
抽样地点 Sampling Location	/	样品状态 Sample Description	外观正常	
委托单位\地址\电话 Applicant\Add\Tel	马鞍山市鑫龙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当涂县姑孰镇工业集中区			
生产单位\地址\电话 Manufacturer\Add\Tel	/			
任务来源\检验类别 Being Tested form\Inspection Type	企业委托检验		委托检验	
抽样单位 Sampling Unit	/			
抽样日期 Sampling Date	/	抽样人员 Sampling Staff	送样人员 Samples staff	王大龙
样品数量 Sample Quantity	10m ²	抽样基数 Sample Base	到样日期 Samples Arrival	2021-3-18
抽样单\委托书编号 Sampling\Applcant No.	/	抽样方式 Sampling Method	检验项目 Items Of Test	共 6 项
检验依据 Test Standard(s)	GB 18242-2008《弹性体化学改性沥青耐根穿刺防水卷材》			
判定依据 Criterion	GB 18242-2008《弹性体化学改性沥青耐根穿刺防水卷材》			
检验结论 Test Conclusion	该样品经检验，所检项目符合GB 18242-2008《弹性体化学改性沥青耐根穿刺防水卷材》标准要求。			
备 注 Note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批准:
Approval

傅德斌 审核:
Inspector

袁铮

主检:
Personal

万泽明

芜湖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Wuhu Institute of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检验报告（续页）

Test Report

No:WJ(2021)CW044

共 2 页 第 2 页

序号 Order number	检验项目 Items of test	单位 Unit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s	实测值 Results of test	单项判定 Single judge	
1	不透水性	/	0.3MPa压力下保持30min不透水	不透水	合格	
2	耐热性	/	90℃, 无流淌、滴落	无流淌、滴落	合格	
		mm	≤2	上表面: 0.7 下表面: 0.6	合格	
3	拉力	最大峰拉力	N/50mm	≥500	纵向: 790 横向: 580	合格
		试验现象	/	拉伸过程中, 试件中部无沥青涂盖层开裂或与胎基分离现象	符合要求	合格
4	最大峰时延伸率	%	≥30	纵向: 33 横向: 37	合格	
5	低温柔性	/	-20℃, 无裂缝	无裂缝	合格	
6	渗油性	张	≤2	1	合格	
	以下空白 Report finalized					



合格证



马鞍山市鑫龙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弹性体化学改性沥青耐根穿刺防水卷材

执行标准: GB18242-2008

规格型号: 4mm

生产日期批号: 检验员:



安庆市诚风工程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聚氨酯防水涂料检测报告

工程编号 210478

委托编号 WT220137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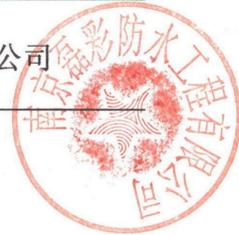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BFS22000149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标准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	拉伸强度	MPa	≥2.00	2.34	合格
2	固体含量	%	≥92.0	92.3	合格
3	断裂伸长率	%	≥500	608	合格
4	低温弯折性	/	-35℃, 无裂纹	无裂纹	合格
5	不透水性	/	0.3MPa, 120min不透水	不透水	合格
6	表干时间	h	≤12	7	合格
7	实干时间	h	≤24	23	合格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检验报告

样品名称 911 双组份聚氨酯防水涂料
型号规格 25KG/组,I 型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生产单位 南京磊彩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南京磊彩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磊彩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39

南京磊彩防水工程有限公司检验报告

共 2 页第 1 页

产品名称	911 双组份聚氨酯防水涂料	型号规格	25KG/组, I 型
委托单位	南京磊彩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商 标	柒彩石
委托单位 地 址	南京市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生产单位	南京磊彩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样品等级	合格品
生产单位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	到样日期	2022-02-09
抽样地点	/	送样人	/
经销单位	/	样品数量	25KG
经销单位 地 址	/	抽样基数	/
检验日期	2022-02-10 至 2022-02-18	生产日期	2022-02-08
		批 号	/
样品状况	原包装完好		
检验依据	GB/T 19250-2013 《聚氨酯防水涂料》		
检验项目	固体含量、表干时间、实干时间、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撕裂强度、低温弯折性、粘结强度、不透水性。		
检 验 结 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该样品经检验，所检项目中低温柔性（Φ10mm 棒）结果见第 2 页，其它项目符合标准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发日期 2022-02-19</p>		
备注			

编制：

审核：

批准：

40

南京磊彩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911 双组份聚氨酯防水涂料检验报告

共 2 页第 2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单位	标准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结论
1	固体含量	%	≥85	88	合格
2	表干时间	h	≤12	10.5	合格
3	实干时间	h	≤24	23	合格
4	拉伸强度	MPa	≥2.0	2.1	合格
5	断裂伸长率	%	≥500	520	合格
6	撕裂强度	(N/mm)	≥15	15	合格
7	低温弯折性	℃	-10℃	-10℃无裂纹	合格
8	粘结强度	MPa	≥1.0	1.1	合格
9	不透水性	/	0.3MPa/30Min	0.3Mpa/30Min 不透水	合格

(以下空白)

41

产品合格证

产品名称：911 双组份聚氨酯防水涂料

执行标准：GB/T 19250-2013

产品规格：25KG /组

发货数量： Kg

购货单位：

检验员：

出厂日期： 2022 年 03 月 01 日

检验单位：

(章)检验员：



南京磊彩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42

附件 19 关于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未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要求采购相

关设备的说明

关于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未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要求采 购相关设备的说明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以下简称“我院”）为收治精神病的三级专科医院，为落实积极参与传染病的防控工作及“平战结合”要求，我院基于当前的形势和今后的发展的角度，决定利用院区空余场地，多方筹集资金进行传染病区建设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一栋4层隔离宿舍楼、一栋6层隔离住院楼、一套污水处理系统作为应对突发传染性疾病时的传染病隔离病区使用，无隔离需求时，仅作为普通宿舍楼及住院楼使用。

我院于2021年2月委托安庆市环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以下简称“环评报告”）。因疫情防控形势的变化，环评报告中用于隔离住院楼的消毒器、负压消毒设备等暂未采购，我院会根据“平战结合”的疫情防控思路，尽快补充和完善相关设备，确保在未来的传染病防控工作中，满足设置传染病隔离病区的要求。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2024年1月20日

安庆市迎江区生态环境分局

关于对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请示问题的 复 函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你院 2024 年 1 月 18 日向我局提交的《关于申请污水排放标准的请示》已收悉，经研究，现就有关事项函复如下：

根据安庆市生态环境局 2019 年 12 月 30 日《会议纪要》文件精神，各医疗机构废水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预处理废水排入城镇污水管网的，应同时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你院可参照上述标准执行，同时你院要切实履行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加强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污水稳定达标排放。

安庆市迎江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4 年 1 月 22 日



附件 21 专家意见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意见

2024 年 1 月 17 日，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在安庆市主持召开了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会。参加会议的单位代表及专家共 7 名。会议按规定成立了验收组，组织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在听取建设单位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相关内容汇报后，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检查情况，专家意见如下：

一、 现场检查情况：

(1) 项目位于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内，属于改扩建项目，2021 年 3 月 9 日取得安庆市迎江区生态环境分局环评批复（迎江环管函[2021]3 号）。医院建设隔离住院楼（6F）1 栋、隔离宿舍楼（4F）1 栋，住院楼内设有康复训练病房、老年科病房、精神科病房、儿童科病房等，新增床位 200 张，本项目隔离住院楼、隔离宿舍楼平时用作常规病房及宿舍使用，疫情期间用于病人及医护人员隔离治疗使用，项目建设内容与原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

(2) 现场核查发现，本项目配套新建污水处理站 1 套，处理规模为 200t/d，污水处理站采用“预消毒+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消毒”工艺。本项目产生的废水经预消毒和“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消毒”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预处理标准及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中最严值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城东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项目消毒采用过硫酸氢钾药剂进行消毒。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现有工程生活及医疗污水仍依托原污水处理站处理。

(3) 现场核查发现，污水处理站污水池采用盖板密闭，未设置排放口。进一步明确项目污泥消毒工艺及相关措施落实情况。

(4) 项目固废主要为医疗废物、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和生活垃圾，其中，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属于危险废物。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依托已建“污泥浓缩池+板框压滤机”进行处理。项目医疗废物依托已建医疗废物暂存场所进行暂存。进一步完善项目排污口规范化建设，设置标牌、标识。

(5) 核实消毒器、负压消毒设备、罗氏 501 模块等购置及安装情况。

(6) 按照环评批复要求，项目应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规定办理应急预案备案手续。

二、 验收监测报告建议完善内容：

(1)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 794-2016)中“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格式和要求，完善项目验收监测报告内容。

(2) 核实验收范围及具体内容；核实验收工况；核实污水在线监测设置情况，完善相关在线比对验收报告及联网证明等。

(3) 对照环评及批复，进一步明确环保工程（污水处理站、医疗废物暂存间等）建设及变动情况、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情况并附相关图片，明确污水处理站规模、工艺及主要设备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和工艺流程，细化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对照一览表。

(4) 补充防渗相关证明材料；完善项目新建污水处理站工程验收相关材料及竣工公示、调试公示相关证明材料。

三、 建议：

- 1、企业按以上要求整改完善后，建议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2、企业应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基础台账、档案及运行记录，制定环保设施操作规程，明确各岗位环保责任，加强环保设施安全管理，加强污水处理及医疗废物管理，强化日常运行监管。
- 3、建设单位应在整改完善后，按环保管理部门要求通过网站或者其他便于公众知悉的方式，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及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内容，并按要求将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和其他需要说明事项等文件报送原环评报告审批部门。

专家组：



2024年1月17日

附件 22 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机构代码	12340800485616785M
法定代表人	欧阳泽祥	联系电话	13966088835
联系人	方武	联系电话	18109668667
传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迎江区乔年路 中心经度：117° 6' 6.16"，中心纬度：30° 31' 18.68"		
预案名称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 L		
<p>本单位拟于 2024 年 05 月 17 日签署发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档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备案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真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预案签署人 (签字)		报送时间	2024.05.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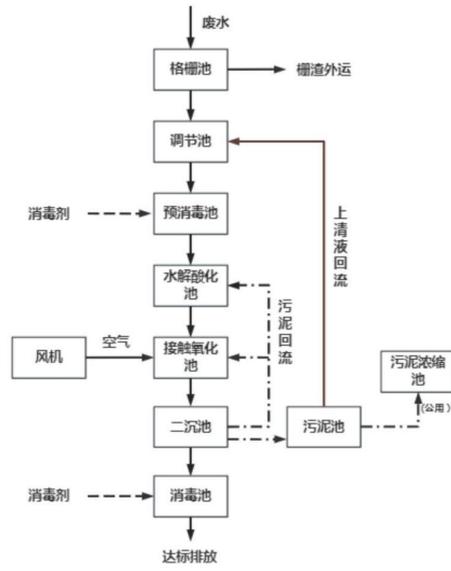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档、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档已于2024年05月28日收讫，档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编号	340802-2024-007-L		
报送单位	安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受理部门负责人	程虹	经办人	程虹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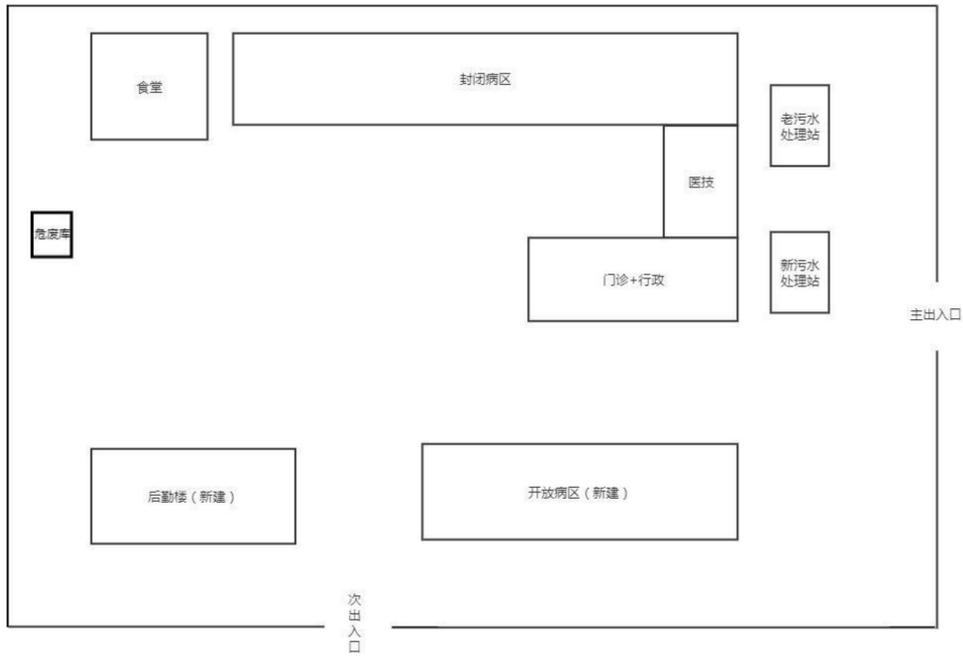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2 污水站工艺流程



附图3 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危废库

